

軍事學院
圖書館藏

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第五編主

宋元學案

(三十)

黃宗羲著

華東軍區軍事大學
圖書館
第一編 第五編

商務印書館發行



宋元學案

(三十)

黃宗羲著

國學基本叢書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宋元學案

卷五十

南軒學案表

張枋	從子 庶 子 圮
紫巖子 五峯劉氏王	附師孫松壽
氏門人 龜山和靖譙	從子 忠恕 從子 洽
再傳 氏武夷得全	張唐
二程元城子	張氏續傳
文三傳 安定泰山源	胡大時
四傳 溪涑水百源	彭龜年
	吳獵
	游九言
	游九功 並爲巖麓諸儒學案

宇文紹節

陳槩

楊知章

李修己

張仕佺

范仲黼

范子長

范子該

范蓀

宋德之

並爲二江諸儒學案

曾集

別見廬山學案

陳孔碩

襲蓋卿

吳必大

王遇

呂勝己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曾夢泉

詹阜民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詹儀之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又二十八人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私趙昱

虞剛簡 別見二江諸儒學案

程遇孫

薛紱

鄧諫從

張方 並見二江諸儒學案

魏了翁 別爲鶴山學案

李大有 別見東萊學案

木天駿

張學續傳

方敏中

張學之餘

朱熹 別爲晦翁學案

呂祖謙 別爲東萊學案

趙汝愚 別見玉山學案

潘時 別見元城學案

吳松年 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張杰 別見玉山學案

並南軒講友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胡大本 別見五峯學案

張寓 附見嶽麓諸儒學案

呂陟

並南軒學侶

趙不息 別見晦翁學案

劉靖之

劉清之 並爲清江學案

邱密

並南軒同調

南軒學案

祖望謹案南軒似明道。晦翁似伊川。向使南軒得永其年。所造更不知如何也。北溪諸子必欲謂南軒從晦翁轉手。是猶謂橫渠之學於程氏者。欲尊其師而反誣之。斯之謂矣。述南軒學案。梓材案是。卷南軒文集。蓋謝山所補其餘。則黎洲原本也。

五峯門人楊胡再傳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

張栻字敬夫。一字樂齋。號南軒。廣漢人。遷於衡陽。父浚。故丞相魏國公諡忠獻。先生穎悟夙成。少長從五

峯胡先生問程氏學。五峯一見知其大器。卽以所聞孔門論仁親切之指告之。先生退而思。若有得也。五峯曰。聖門有人。吾道幸矣。先生益自奮勵。以古聖賢自期。作希顏錄以見志。以蔭補承務郎。紹興間。忠獻出督奏。先生充機宜。以軍事入見。上異之。除直祕閣。丁父憂。服闋。長沙郴桂帥守劉公珙薦於朝。除知撫州。改知嚴州。奏言。先王所以建事立功。無不如志者。以胸中之誠。有以感格天人之心。而與之無間也。今規畫雖勞。事功不立。陛下誠深察之。亦有私意之發。以害吾之誠者乎。明年召爲吏部郎兼侍講。時相方謂敵勢衰弱可圖。先生奏言。時猶未可。上爲歎息。褒諭其後。因賜對。反覆前說。帝益嘉歎。面諭當以卿爲講官。冀時得晤語也。會史正志爲發運使。名爲均輸。實盡奪州縣財賦。遠近騷然。士大夫爭言其害。先生亦以爲言。上閱其實。卽詔罷之。除左司員外郎。仍兼侍講。講詩葛覃。進說治生於敬畏。亂起於驕淫。使爲國者每念稼穡之勞。而其后妃不忘織紵之事。則心不存者寡矣。因上陳祖宗自家刑國之懿。下斥今日興利擾民之害。帝歎曰。此王安石所謂人言不足恤者。所以爲誤國也。知閣門事。張說除簽書樞密院事。先生夜草疏極諫。其不可。且詣朝堂。責宰相虞公允文曰。宦官執政。自京黼始。近習執政。自相公始。先生奏再上。命遂寢。然宰相實陰附張說。明年出先生知袁州。先生在朝未期歲。而召對至六七。所言皆修身務學。畏天恤民。抑僥倖。屏譏諛。於是宰相憚之。近習尤不說。退而家居累年。孝宗念之。詔除舊職。知靖江府。經略安撫廣南西路。治聞。詔特進秩。直寶文閣。尋除祕閣。修撰湖北路轉運副使。改知江陵府。安撫本路。嘗與朱子書曰。郭杲問此間得毋爲守備乎。緩急有堡寨否。某應以此間出門卽平原。走襄陽。僅六百里。所恃者襄漢立得定。折衝捍蔽耳。太尉當力任此事。要兵要糧。此當往助。若教賊入肝脾。裏人心瓦

碎。何守備爲。向來劉信叔張安國皆有緩急移保江北之論。乃大謬也。賊到此地。何以爲國。守臣但當握節而死。渠爲悚然。然某所恃者。有此二萬義勇。所可整頓。緩急有隱然之勢。今專務固結其心。愛養其力。庶幾一旦可共生死。雲濠案與朱子書一節。謝山彙從南軒集中摘錄。標識此節當移載傳內。今爲補入。湖北故多盜。先生首劾大吏之縱賊者。捕斬奸民之舍賊者。令其黨得相捕告以除罪。羣盜皆遁去。會信陽守劉大辨怙勢希賞。先生劾請論罪。不報。卽以不得其職求去。詔以右文殿修撰提舉武夷山冲佑觀。病革。猶手疏勸上親君子。遠小人。信任防一己之偏。好惡公天下之理。先生有公輔之望。卒年四十八。世咸惜之。先生爲人坦蕩明白。表裏洞然。詣理既精。信道又篤。其樂於聞道。而勇於徙義。則又奮勵明決。無毫髮滯吝意。故其德日新。業日廣。而所以見於論說行事之間者。上下信之。至於如此。著有論語孟子詩書太極圖說經世編年等書。嘉泰中。賜諡宣景定初。從祀孔子廟庭。修

宗義案湖南一派。在當時爲最盛。然大端發露。無從容不迫氣象。自南軒出而與考亭相講究。去短集長。其言語之過者。裁之。歸於平正。有子考无咎。其南軒之謂與。

南軒答問

來書所謂思慮紛擾之患。此最是合理會處。其要莫若主一。遺書論此處甚多。須反覆玩味。據目下底意思用功。辟如汲井漸汲漸清。如所謂未應事時。此事先在。既應之後。此事尚存。正緣主一工夫未到之故。須思此事時。只思此事。做此事時。只做此事。莫教別底交互出來。久久自別。看時似乎淺近。做時極難。某前作主一箴爲一相識所刊。其間亦有此意。

居敬有力。則其所窮者益精。窮理浸明。則其所居者亦有地。所謂持敬。乃是切要工夫。然要將箇敬治心。則不可。蓋主一之謂敬。敬是敬此者也。若謂敬爲一物。將一物治一物。非惟無益。而反有害。乃孟子所謂必有事焉而正之。卒爲助長之病。如左右所謂窘於應事。無舒緩意。無怪其然也。故欲從事於敬。惟當常存主一之意。此難以言盡。實下工夫。涵泳勿舍。久久自覺深長而無窮也。

所論收斂。則失於拘迫。從容。則失於悠緩。此學者之通患。於是二者之間。必有事焉。其惟敬乎。拘迫則非敬也。悠緩則非敬也。但當常存乎此。本原深厚。則發見必多。而發見之際。察之則必精矣。若謂先識所謂一者。而後可以用力。則用力未篤。所謂一者。只是想像。何由意味深長乎。

論及邇來工夫。足見不輟。但所謂二病。若曰荒忽因循。則非游泳之處。若曰蹙迫寡味。則非矯揉之方。此正當深思於主一上進步也。要是常切省勵。使凝斂清肅時多。則當漸有向進。不可求一切近功也。

葉六桐曰。主一從敬字用功始。敬久則誠。而一在是矣。

問。近有人疑。但能存心。則自無不敬。乃以動容貌整思慮爲言。卻似從外面做起。不由中出。不若直言存其心之爲約也。曰。程子教人居敬。必以動容貌整思慮爲先。蓋動容貌整思慮。則其心一以敬也。今但欲存心。而以此爲外。既不如此用功。則心亦烏得而存。其所謂存者。不過強制其思慮。非敬之理矣。此其未知內外之本一故也。今有人容貌不莊。而曰吾心則存。不知其所謂不莊者。是果何所存乎。推此可見矣。所論雖間有平帖安靜之時。意思清明。四體和暢。念慮不作。覺無所把摸。接物遇事。則渙散矣。此蓋未能持敬之故。所謂平帖安靜者。亦是暫時血氣休息耳。且旣曰覺無所把摸。安得謂安靜乎。敬有主宰。涵養

漸熟。則遇事接物。此意豈容邊渙散乎。主一之義。且深體之。所論居敬。雖收斂此心。乃覺昏昏不活。而懈意漸生。夫敬則惺惺。而乃覺昏昏。是非敬也。惟深自警勵。以進主一之功。幸甚。

嗟乎。自聖學不明。語道者不覩夫大全。卑則割裂而無統。高則汗漫而不精。是以性命之說。不參乎事物之際。而經世之務。近出乎私意小智之爲。豈不深可歎哉。惟周子生乎。千有餘年之後。超然獨得大易之傳。所謂太極圖。乃其綱領也。推明動靜之一源。以見生化之不窮。天命流行之體。無乎不在。文理密察。本末核實。非闡微極幽。莫能識其指歸也。然而學者若之何。而可進於是哉。亦曰敬而已矣。誠能起居食息。主一而不舍。則其德性之知。必有卓然不可掩於體察之際者。而後先生之蘊可得而窮。太極可得而識矣。

格至也。格物者。至極之理也。此正學者下工夫處。呂舍人之說雖美。乃是物格知至以後事。學者未應躐等及此也。雖然。格物有道。其惟敬乎。是以古人之教。有小學。有大學。自灑掃應對而上。使之循循而進。而所謂格物致知者。可以由是而施焉。故格物者。乃大學之要也。

問孟子曰。可欲之謂善。伊川謂與元者善之長同理。又曰。乾。聖人之分也。可欲之善屬焉。剛。仲嘗謂孟子言可欲。非私欲之欲也。自性之動。而有所之焉者耳。於不可之間。甚難擇。姑以近者言之。如飲食男女。人之所大欲。人孰不欲富貴。亦皆天理自然。循其可者。而有所之。如飢而食。渴而飲。以禮則得妻。以其道而得富貴之類。則天理也。過是而恣行妄動。則非天理矣。故書曰。敬修其可願。孟子又曰。無欲其所不欲。

是也。乾聖人之分。豈謂聖人之動。皆循天理而然。與元者天德也。孟子所謂善。豈指天理而言。與橫渠又曰。明善必明於未可欲之際。未可欲。謂大本未發者否。見於可欲。則性之苗裔已發見者。未可欲。則大本全體渾然。不容一毫之僞。明之之功。何自而先。莫亦當先從於不可之際。審擇而固執之否。愚見如此。心中亦未安。恐伊川引乾元處。別有深意。曰。人具天地之心。所謂元者也。由是而發見。莫非可欲之善也。其不由是而發。則爲血氣所動。而非其可矣。聖人者是心純全。渾然天理。乾知大始之體也。故曰。乾聖人之分也。可欲之善屬焉。在賢者。則由積習以復其初。坤作成物之用也。故曰。坤學者之事也。有諸己之信屬焉。今欲用功。宜莫若養其源。先於敬用功之久。人欲寢除。則所謂可者。益可得而存矣。若不養其源。徒欲於發見之際。辨擇其不可。則恐紛擾而無日新之功也。

元晦謂略於省察。向來某與渠書。亦嘗論此矣。後便錄呈如三省四勿。皆持養省察之功兼焉。大要持養。是本省察。所以成其持養之功者也。

百家謹案子劉子曰。省察。正涵養之得力喫緊處。

垂諭忿怒之病。氣習偏私處。正當深致其力。損懲忿窒慾。懲之爲言。須思其所以然而懲艾之。先覺謂惟思爲能窒慾。某謂懲忿亦然。若謂正當發時。最好看吾本心。此卻有病。本心須是平日涵泳。庶幾私意漸可消磨。若當其發時。如明道先生所謂遽忘其怒。而觀理之是非。則可。若直待此時看吾本心。則天理入欲。不相參。恐無力也。更幸思之。

姜定庵曰。正當發時。亦能覺著本心。畢竟人欲居勝。此處惟用懲窒之力。方能挽回。終不若平日涵泳。

不使私意相參之爲得也。

問君子時中。朱編修云。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取中也。龜年竊謂君子精義。故能時中。謂之時中者。以其全得此理。故無時不中。非謂就時上處中也。今日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處中心。竊疑焉。曰。隨時以取中。非元晦語。乃先覺之意也。此意甚精。蓋中字作統體看。是渾然一理也。若散在事物上看。事事物物。各有正理存焉。君子處之。權其所宜。悉得其理。乃隨時以取中也。然元晦云。以其有君子之德。而又能隨時以取中。語卻有病。不若云。所貴於君子之中庸者。以君子能隨時以處中也。

問明道先生曰。維天之命。於穆不已。不其忠乎。天地變化。草木蕃。不其恕乎。伊川先生曰。乾道變化。各正性命。恕也。侯子曰。伊川說得。尤有功。天授萬物之謂命。春生之。冬藏之。歲歲如是。天未嘗一歲誤萬物也。可謂忠矣。萬物洪纖。高下短長。各得其欲。可謂恕矣。九思謂維天之命。於穆不已。蓋一元之氣。運行無息。所謂天行健者也。以其行健無息。故能生生萬物。而各稟此善意。故曰恕。其在人體之。則曰乾乾誠意。無毫髮間斷。則發見於外。斯能以己推之。以心之所本。既善。則應人接物。皆如其心。可謂恕矣。觀明道謂草木蕃。於伊川言各正性命。不見有差殊。其在萬物。得之所以蕃生。便是正性命。不知侯子何以分輕重。兼謂維天之命。爲天授萬物者。恐此天命。只是天理。伊川所謂在天爲命。不必須是授之萬物。方可言命。故又謂春生冬藏。歲歲如是。未嘗誤萬物爲忠。恐此亦只是恕。蓋已發者也。九思所言忠恕與天命。大意是。否。及所疑侯先生之言。并乞詳教。曰。明道之。言意固完具。但伊川所舉各正性命之語。爲更有功。忠體也。恕用也。體立而用未嘗不存乎其中。用之所形體亦無乎不具也。以此意玩味。則見伊川之言。尤有功處。

侯師聖所說忠字恐未爲得二先生之意。天命且於理上推原。未可只去一元之氣上看。問。明道所云志動氣者什九。氣動志者什一。所謂氣動志者。非獨趨蹶藥也。酒也。亦是也。若只以藥酒與趨蹶言之。謂之少可也。明道又云。氣專在喜怒上。豈不動志。夫人爲私欲所勝。喜怒不公。以移奪其志者多矣。而謂氣動志者什一。此則未諭。曰。所以喜怒亦志動氣也。但因喜怒之氣。而志益不能自寧。是氣復動志也。蓋常人志動氣。而氣復動志。無窮已耳。然自始動而言。只可謂志之動氣也。惟趨蹶與藥也。酒也。則是氣先之也。

問。明道先生論持其志曰。只這箇也是私。然學者不恁地不得。九思思之謂人之有志。不能持之。使常自覺其所在。往往遇事則爲氣所使。顛倒失次而不能制。與不自知其所以然者。皆志不定故也。使其志常定於內。昭然不亂。必不至遇事而失措矣。故志不可不持。持之久而熟。則必能自然。以心驗之。未見其爲私。明道謂只這箇也是私。其意如何。曰。纔涉人爲便是私。有個持守字。便是人爲。然學者從此用功。由誠之進於誠。殺有節次。或問伊川先生必有事焉。當用敬否。曰。敬只是涵養一事。必有事焉。須當集義。只知用敬。不知集義。卻是都無事也。九思思之。若能敬。則能擇義而行。伊川謂知敬而不知集義。爲都無事。不曉其旨。又集義所生。義生於心。不知如何集。曰。居敬集義工夫並進。相須而相成也。若只要能敬。不知集義。則所謂敬者。亦塊然無所能爲而已。烏得心體周流哉。集義訓積事事物物。莫不有義。而著乎人心。正要一事一件上集。

黎洲孟子師說曰。集義者。應事接物。無非心體之流行。心不可見。見之於事。行所無事。則卽事卽義也。

心之集於事者。是乃集於義矣。有源之水。有本之木。其氣生生而不窮。義襲者高下散殊。一物有一義。模倣迹象以求之。正所謂欲事事皆合於義也。襲裘之襲。羊質虎皮。不相黏合。事事合義。一事不合。則伎倆全露。周章無措矣。告子外義之病如此。朱子言其冥然無覺。悍然不顧。此則世俗頑冥之徒。孟子亦何庸與之辯哉。

問。心無內外。而有內外。是私心也。非天理也。故愛吾親。而人之親亦所當愛。敬吾長。而人之長亦所當敬。今吾有親則愛焉。而人之親不愛。吾有長則敬焉。而人之長不敬。是心有兩也。是二本也。且天之生物。使之一本。而二本可乎。曰。此緊要處。不可毫釐差。蓋愛敬之心。由一本。而施有差等。此仁義之道。所以未嘗相離也。易所謂稱物平施。稱物之輕重。而吾施無不平焉。此吾儒所謂理一而分殊也。若墨氏愛無差等。卽是二本。伊川先生答楊龜山論西銘書。當熟玩味。

問。奔逸絕塵。存乎思。曰。如此等語。皆涉於浮夸。不穩帖。夫思者。沈潛縝密。優游涵泳。以深造自得者也。今曰奔逸絕塵。則有臆度採取之意。無乃流入於異端。一聞便悟。一超直入之弊乎。非聖門思睿作聖之功也。推此類察之。

問。吾心純乎天理。則身在六經中。飢而食。渴而飲。天理也。晝而作。夜而息。天理也。自是而上。秋毫加焉。卽爲人欲矣。人欲萌而六經違矣。曰。此意雖好。然飢食渴飲。異教中亦有拈出此意者。而其與吾儒異者何哉。此又不可不深察也。孟子卽常拈出愛親敬長之端。最爲親切。於此體認。便不差也。

所謂一陰一陽之道。凡人所行。何嘗須臾離此。此則固然。然在學者。未應如此說。要當知其所以不離也。

此則正要用工夫。主敬窮理是已。如飢食渴飲。晝作夜息。固是義。然學者要識其真。孟子只去事親從兄。上指示。最的當。釋氏只爲認揚眉瞬目。運水搬柴爲知義。而不分人欲天理於毫釐之間。此不可不知也。克己復禮之說。所謂禮者。天之理也。以其有序而不可過。故謂之禮。凡非天理。皆己私也。己私克則天理存。仁其在是矣。然克己有道。要當省察其私。事事克之。今但當指吾心之所愧者。必其私。而其所無負者。必夫禮。苟工夫未到。而但認己意爲則。且將以私爲非私。而謂非禮爲禮。不亦誤乎。又如格物之說。格之爲言至也。理不遺乎物。至極其理。所以致其知也。今乃云物格則純乎我。是欲格去乎物而已。獨立此非異端之見。而何。且物果可格乎。如其說是反鏡而索照也。

所論尙多駁雜。如云。知無後先。此乃是釋氏之意。甚有病。知有淺深。致知在格物。格字殺有工夫。又云。儻下學而不加上達之功。此尤甚謬。上達不可言加功。聖人教人以下學之事。下學工夫浸密。則所謂上達者愈深。非下學之外。又別有上達之功也。致知力行。皆是下學。此其意味深遠。而無窮。非驚怪恍惚者比也。學者且當務守。守非拘迫之謂。不走作也。守得定。則天理浸明。若強欲驟開拓。則將窮大而失其居。無地以崇德矣。惟收拾豪氣。毋忽卑近。深厚縝密。以進居敬窮理之功。則所望也。

問爲佛學者。言人當常存此心。令日用之間。眼前常見光燦燦地。此與吾學所謂操則存者。有異同否。曰。某詳佛學。所謂與吾學之云存字雖同。其所爲存者。固有公私之異矣。吾學操則存者。收其放而已矣。收其放則公理存。故於所當思而未嘗不思也。所當爲而未嘗不爲也。莫非心之所存故也。佛學之所謂存心者。則欲其無所爲而已矣。故於所當有而不知有也。於所當思而不之思也。獨憑藉其無所爲者以爲

宗。日用間將做作用。其云令日用之間。眼前常見光燦燦地。是弄此爲作用也。目前一切。以爲幻妄。物則盡廢。自利自私。此其不知天故也。

問。程子云。視聽思慮動作皆天也。但其中要識真與妄耳。伯逢疑云。既是天安得妄。某以爲此六者。人生皆備。故知均稟於天。但順其理則是真。違其理則是妄。卽人爲之私耳。如此言之。知不謬否。曰。有物必有則。此天也。若非其則。則是人爲亂之妄而已矣。只如釋氏揚眉瞬目。自以爲運用之妙。而不知其爲妄而非真也。此毫釐之間。正要辨別得。如伯逢病正在此耳。所答語大意已得之。

天命之全體。流行無間。貫乎古今。通乎萬物者也。衆人自昧之。而是理也。何嘗有間斷。聖人盡之。而亦非有所增益也。未應不是先。已應不是後。立則俱立。達則俱達。蓋公天下之理。非有我得私。此仁之道。所以爲大。而命之理。所以爲微。若釋氏之見。則以爲萬化皆吾心所造。皆自吾心生者。是昧夫太極本然之全體。而反爲自利自私。天命不流通也。故其所謂心者。是亦人心而已。而非識道心者也。知言所謂自滅天命。固爲己私。蓋謂是也。

問。不可息者。非仁之謂與。曰。仁固不息。只以不息說仁。未盡。程子曰。仁道難名。惟公近之。不可便以公爲仁。須於此深體之。

問。性太極太極不動。不動則不見。其所以爲仁心。則與物接矣。與物接則自心應之矣。此古人所以直指心要。曰。仁。人心也。曰。未與物接時。仁如之何。

問。心有所覺。謂之仁。此謝先生救拔千年餘陷溺固滯之病。豈可輕議哉。云云。夫知者。知此者也。覺者。覺

此者也。果能明理居敬，無時不覺，視聽言動，莫非此理之流行，而大公之理在我矣。尙何躁憤險薄之有。曰：元晦前日之言，固有過當。然知覺終不可以訓仁。如所謂知者知此者也，覺者覺此者也。此言是也。然所謂此者，乃仁也。知覺是知覺，此又豈可遂以知覺爲此哉。

問：以愛名仁者，指其施用之迹也。以覺言仁者，明其發見之端也。曰：愛固不可以言仁，然體夫所以愛者，則固求仁之要也。此孔子答樊遲之間，以愛人之意。

問：觀過斯知仁矣。舊觀所作訥齋章齋記，與近日所言殊異，得非因朱丈別以一心觀，又別以一心知，頃刻之間，有此二用爲急迫，不成道理，遂變其說乎。某嘗反覆紬繹此事，正如懸鏡當空，萬象森羅，一時畢照，何急迫之有。必以觀人之過爲知仁，則如觀小人之過於薄，何處得仁來。又如觀君子之過於厚，則如鬻拳之以兵諫，豈非過於忠乎。唐人之剔股，豈非過於孝乎。陽城兄弟之不娶，豈非過於友悌乎。此類不可勝數。揆之聖人之中道，無取焉耳。仁安在哉。若謂因觀他人之過，而默知仁之所以爲仁，則曷若返之爲愈乎。爽於先生舊說，似未能遽舍。更望詳教。曰：後來玩伊川先生之說，乃見前說甚有病。來說大似釋氏講學，不可潦草。蓋過須是子細玩味，方見聖人當時立言意思也。過於厚者，謂之仁，則不可。然心之不遠者，可知。比夫過於薄，甚至於爲伎爲忍者，其相去不亦遠乎。請用此意體認，乃見仁之所以爲仁之義，不至渺茫恍惚矣。

梨洲答姜定庵問觀過知仁，曰：黨偏也，無偏無黨。王道蕩蕩，人之氣質，剛柔狂狷，各有所偏，而過亦從之而生。過則不仁，識得過底是己私，便識得不過底是仁。如工夫有間斷，知間斷便是續，故觀過斯知。

仁。此南軒章齋記意如此。晦翁以爲一部論語。何嘗只說知仁。便須有下手處。殊不知不知仁。亦無從有下手處。果視其所知者。懸空測度。只在影響一邊。便是禪門路徑。若觀過知仁。消融氣質。正下手之法。明道之識仁。獨非知乎。

垂論仁之說。若只做周流無滯礙氣象。看了卻只是想象。又云其所以然者。乃仁也。不知其所以然者。果何與。願只於日用間。因其發見。苗裔而深察默求之。勿舍勿棄。當的然見其樞機之所由發也。

問。平居以利物爲心。然後此道廣。曰。若日常以利物爲心。是外之也。曰。公天下萬物而不私其己焉。則可矣。

問。人者。天地之心。經以禮論。而五峯以論仁者。自其體言之爲禮。自其用言之爲仁。曰。仁其體也。以其有節而不可過。故謂之禮。禮連人者。天地之心之言。其論禮本仁而言之也。

問。子文文子之事。聖人以清忠目之。就此事言。只可謂之清忠。此洙泗言仁之所極是也。然遺書有謂聖人爲之。亦只是清忠。茲又不能無疑。夫聖人無一事之非仁。而乃云爾何也。又況程子於博施濟衆之下。乃云今人或一事是仁。亦可謂之仁。至於盡仁道。亦謂之仁。此通上下言之也。則又與清忠之說不同。請問之。曰。遺書中之意。大要以爲此事。只得謂之清忠。然在二子爲之。曰。忠曰。清而止矣。仁則未知也。在聖人事。或有類此者。以其事言。亦只得謂之清忠。然而所以然者。則亦不妨其爲仁也。如伯夷之事。雖以清目之。亦何害其爲仁乎。看先覺話。切忌執殺。不知如何。

不睹不聞者。指此心之所存。非耳目之所見聞也。目所不睹。可謂隱矣。耳所不聞。可謂微矣。然莫見莫顯。

者以善惡之幾一毫萌焉。卽吾心之靈。有不可自欺而不可以掩者。此其所以爲見顯之至者也。以吾心之靈。獨知之。而人所不與。故言獨。此君子之所致嚴者。蓋操之之要也。今以不睹不聞爲方寸之地。隱微爲善惡之幾。而又以獨爲合。是二者。以吾之所見乎此言之。不支離否。

或問伊川曰。心出入無時。如何。曰。心本無出入。孟子只據操舍言之。又問人有逐物。是心逐之否。曰。心則無出入矣。逐物是欲。九思謂性之在人。可以言不動心。若性之已發。已行。安有無出入。今人對鏡。則心馳焉。是出矣。不必言邪惡之事。只大凡遇一事。而此心逐之。便是出。及定而入其舍。是入矣。然孟子固已明言其出入爲心矣。而伊川謂心無出入。不知逐日之間。有出入者。是果何物。又有一處謂在人爲性。則不可言出入。謂主於身爲心。凡能主之。則在內。不能主之。則外馳。是亦出入之意。不知心之於性。相去如何。思慮之於心。相去又如何。曰。心本無出入。言心體本如此。謂有出入者。不識心者也。孟子之言。特因操舍而言出入也。蓋操之在此。謂之入可也。舍則亡矣。謂之出可也。而心體則實無出入也。此須深自體認。固未可以語言盡之爾。程子曰。心本無出入。以操舍而言。又曰。心則無出入矣。逐物是欲。蓋操之便在此。舍之則不見。因操舍。故有出入之云耳。若論人之逐物。蓋因其舍亡。故誘於物。而欲隨之。欲雖萌於心。然其逐物而出。則是欲耳。不可謂心也。至於是心之存物。來心應理。在於此。又豈得謂之出乎。

樂記人生而靜一章。曰。靜曰性之欲。又曰。人欲靜者。性之本然也。然性不能不動。感於物則動矣。此亦未見其不善。故曰。性之欲。是性之不能不動者。然也。然物之感人無窮。而人之好惡無節。則流爲不善矣。此豈其性之理哉。一己之私而已。於是而有人欲之稱。對天理而言。則可見公私之分矣。譬諸水泓然而澄。

者其本然也。其水不能不流也。流亦其性也。至於因其流激汨於泥沙。則其濁也。豈其性哉。未發已發。體用自殊。不可溟滓無別。要須精晰。體用分明。方見貫通。一源處。有生之後。豈無未發之時。正要深體之。若謂有生之後。皆是已發。是昧夫性之所存也。伊川先生語錄所論。幸精思之。

問。自誠意至平天下。條析甚明。而獨於格物致知無說。朱編修以爲闕文是也。然龜年嘗以爲自平天下溯而求之。其極至於物格知至。順而達之。其極至於國治天下平。其間雖節目繁夥。而其道甚要。所謂要道。蓋不過格物致知而已耳。然聖人自誠意而下。又各疏其說焉。非謂格物致知之外。又別有所謂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之道。此蓋聖人深指人以格物致知者然也。故聖人於齊家之條。引書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此格物致知之最近者也。不識是否。曰。自誠意正心以至平天下。固無非格物致知事也。然疑致知格物一段。解說自須有闕文。補

讀書欲自博而趨約。此固前人規模。其序固當爾。但旁觀博取之時。須常存趨約之意。庶不至溺心。又博與雜相似而不同。不可不察也。

南軒文集補

天地其父母乎。父母其天地乎。不以事天之道事親者。不得爲孝子。不以事親之道事天者。不得爲仁人。全而生之。全而歸之。事親之道。所以事天。潔白堂記。

漢儒之言曰。明於天地之性者。不可惑以神怪。知萬物之情者。不可罔以非類。斯言必有所授。非漢儒所能言。黃鶴樓記。

時習之功有斷絕者。心過有以害之也。心過尤難防。一萌於中。雖非視聽所及。而吾時習之功已斷絕矣。察之緩則滋長矣。惟人每以爲微而忽焉。而不知此豈可使之熟也哉。今日一念之差。而不痛以自改。則明日茲念重在矣。積而熟。時習之功消矣。不兩立也。是以君子懼焉。萌於中則覺。覺則痛懲而絕之。如分桐葉然。不可復續。如此則過境自疏。時習之功始專。名軒室記。

爲人者無適而非利。爲己者無適而非義。曰利雖在己之事。亦爲人也。曰義則施諸人者。亦莫非爲己也。王者以義。伯者以利。孟子講義序。

人欲揚其先之美。未若行其身無負之爲先也。趙氏行實序。

事無大小美惡。流而不返。皆足以喪志。南嶽唱酬序。

所謂致知者。本之六經。以發其蘊。泛觀千載。以極其變。卽事卽物。身親格之。超然會夫大宗。遂張荊州序。
梓材謹案東萊遺集與張荊州書及言張荊州教人皆謂南軒此張荊州則別一人也。

爲仁莫要乎克己。仁說。

學之用極天地。而其端不遠乎視聽食息之間。識其端。則大體可求。明其體。則妙用可充。與劉共甫。

晚輩假先儒之論以濟其私。誠如所憂。胡文定蓋嘗論此。今日爲甚。使人言學之難。非是不告語之。正恐竊聞一言半句。反害事耳。

學者徇名忘實。此真可憂。但因此遂謂理學之不可講。大似懲噎廢食。是因盜儒爲害者。而遂謂儒之不可爲。可乎。以上寄周子充。

天理之微爲難存。氣習之偏爲難矯。如射者在此有秋毫之未盡。則在彼有尺尋之差。答薛士龍。

專一工夫積累多。自然體察有力。只靠言語上苦思。未是也。答潘端叔。

來者多云會聚之間。酒酣氣張。悲歌慷慨。此等恐皆平時血氣之習。未能消磨。不可作小病看。人心易偏。氣習難化。君子多因好事上不覺爽快偏了。

所謂觀書當虛心平氣。以徐觀義理之所在。如其可取。雖庸人之言。有所不廢。如其可疑。雖或傳以聖賢之言。亦須更加審擇。斯言誠是。然虛心平氣。豈獨觀書當然。某旣已承命。因敢復以爲獻也。

君臣之際。須要自盡。積其誠意。庶幾感通。其間絲毫未盡。惡能自動。

二豎雖補外。若上心中非是。見得近習。決不可邇。道理分明。則病很猶在。二豎去後。二豎復生。不然。又恐其復出爲惡。若得有見識者。乘此時進沃心妙論。拔根塞源。庶有瘳乎。

近世議論。真所謂謀其身。則以枉尋直尺。爲可以濟事。謀人國。則以忘親苟免。爲合於時變。世所號爲賢者。正墮在此。中此風方熾。正道湮微。率獸食人。甚可愧也。吾曹當相與講明聖學。庶幾有正人心。承三聖事業。

近事使人憂心。不遑假寐。伏思吾君勤儉之德。天必將相之。有所開悟。恨臣下不能信以發志。

正論極微。假借爲此論者。未嘗了然於義理之所在。而徒遭回於利害之末途。自顧藐然之身。其將何以障此波瀾。然苟留一日。不敢不勉。

今日大患。是不悅儒學。爭馳乎功利之末。而以先王嚴恭寅畏事天保民之心。爲迂闊遲鈍之說。上聰明。

所恨無人朝夕講道至理。以開廣聖心。

念學力未到。誠意不能動人。只合退歸。勉其在我。然竊念吾君聰明勤勞。不忍只如此舍去。當更竭盡反覆剖判。庶幾萬一言至此。不覺酸鼻。

仲冬以後。三得對區區之誠。不敢不自竭。上聰明。反覆開陳。每荷領納。私心猶有庶幾乎萬一之望。講筵開在後月。自此或更得從容。以盡底蘊。惟是迹孤愈甚。側目如林。此則非所計也。

某日被命出守。自惟備數朝。列荷吾君知遇。迄無所補報。學力不充。無以信於上下。歸當溫繹舊學。益思勉勵。他皆無足言。惟是吾君聰明。使人眷眷不忍置。

日間覺向來語言多所未安。尤不敢輕易立辭。中庸末章。自衣錦尙綱而下。反覆引詩。明慎獨始終之道。朝夕從事於此。而未之有進也。

近年讀書。頗覺平易中意味。向來多言。徒爾爲贅。欲下手痛加刪正。以官守事奪。不敢草草。論語日夕玩味。覺得消磨病痛。變移氣質。須是潛心此書。久久愈見其味。

議論往往墮一偏。孟浪者即要功生事。委廢者一切放倒。爲害則均。

年來務欲收斂於本原處。下功。覺得應事接物時。差帖帖地。但氣習露見處。未免有之一向鞭辟。不敢少放過。

所謂若稍作意主張。便爲舊說所蔽。豈獨說書爲然。理道本平鋪放著。只被人起意自礙。英州數日前得書。頗似悔前非。有欲閒中讀書之意。又恐爲釋氏乘此時引將去。

古人居是邦。卽葬是邦。蓋無處無可葬之地。近世風俗。深泥陰陽家之說。君子固不爾。但恐聞風失實。流弊或滋。以上與朱元晦。

存養省察之功。固當並進。然存養是本覺。向來工夫不進。蓋存養處不深厚。故省察少力。好事上一毫才過。便是私意。如要救正此人。盡吾誠意以告之。從與不從。固不可必。若必欲救正。便有偏推此可見。

自歸半歲。省過矯偏。但覺平日以爲細故粗迹者。乃是深失銷磨。雖庶幾兢兢焉。惟恐乘間竊發。向來每見衣冠不整。舉止或草草。此恐亦不可作小病看。古人衣冠容止之間。不是要作意矜持。只是循他天則。合如是爲。尋常因循怠弛。故須著勉強自持。外之不肅。而謂能敬於內。可乎。此恐高明所自知。但不可以爲小病耳。

今世學者。慕高遠而忽卑近之病爲多。此間有肯來講論者。今殊不敢泛告。想渠輩聽某以前說話。覺有滋味。今卻鈍悶。若信得及。始可與講習也。

以不當憂責爲幸。近世士君子墮在此病爲多。此意殊不厚。惟先自隔絕。無所感通。存心旣爾。一旦臨事。豈復更有力。詳味考槃之詩。與夫志在君也之辭。使人三嘆。

魯論教人以詩爲先。蓋興起情性。使人篤於人倫之際。學者須是先教存忠厚之心。平日頗特嗜慾少。故飲食起居多不戒。此亦是自輕。觀鄉黨中聖人衛生之嚴。豈是自私。蓋理合如是。尋常忽略。亦是豪氣中病痛。

相識間有好爲調護審細之論。退而察之。其實畏怯。名曰憂國。只是爲身。蓋直前妄發。固爲不是。然於所當然而不然。又別爲之說。終不免爲姦而已矣。以上與呂伯恭。

舍實理而駕虛說。忽下學而驟言上達。掃去形而下者。而自以爲在形氣之表。此病恐不細。正所謂欲闢釋氏而不知正墮其中者也。與彪德美。

理義固須玩索。然求之過當。反害於心。涵泳栽培。日以深厚。則玩索處自然有力。

平時病痛。所貴銷磨。矯揉之。不可徒自悔恨於胸中。反添一病。遺書中所謂罪己責躬。不可無。卻不可留在胸中是也。

急迫之與因循。只是一病。不失之此。則失之彼。滅於東而生於西。要須本原上用功。其道莫如敬。則弊可漸滅。

侍旁子職所當任。不可少有厭煩忽細之意。以上與呂子約。

二程遺書談性命處。讀之愈勤。探義愈晦。無怪其然。只靠言語上求解。總未是。須玩味其旨。於吾動靜之中。體之久久。自別。歲月易邁。人心易危。華盛之地。奪志者多。惟敬自勉。以承先業。

升高自下。陟遐自邇。善學者志必在乎聖人。而行無忽於卑近。不爲驚怪恍惚之見。而不舍乎沈潛縝密之功。

夸勝爲害。要須深思夸勝之意。何自而生。於根原上用功。銷磨乃善。若只待其發見而後自遏止。將見滅於東而生於西也。

士子實作工夫耐久者難得。

一日克己復禮天下歸仁。蓋是積累工夫到處。非謂只勇猛便能如此。如釋氏一聞一超之說也。以上答胡季隨。

病之在身。猶將不遠秦楚之路。求以治之。病之在心。獨不思所以治之乎。凡心之病固多端。大抵由其偏而作。自一勺而至稽天。則若人雖生無以異於死也。聖賢之經皆妙方也。察吾病所由起。審處其方而藥之。則病可去。去則仁。仁則生矣。答謝夢得。

長者謂事最忌激觸。然此要當平心易氣。審處其理。期於中節。若遷就回互於所常然而不然。枉尋以求直尺。而曰吾所畏者激觸也。無乃終墮於姦邪之域。人慾愈肆。天理愈滅。與觀伊川解遇主於巷一爻。意極明切。答喻耶中。

儒者之政。以護養邦本爲先。與施蕪州。

近世學者之弊。渺茫臆度。更無講學之功。其意見只類異端。一超徑詣之說。又出異端之下。非惟自誤。亦且誤人。五峯所謂此事是終身事。天地日月長久。斷之以勇猛精進。持之以漸漬薰陶。故能有常而日新。誠至言哉。答周允升。

無欲者無私也。無私則可欲之善著。故靜則虛。動則直。虛則天理之所存。直則其發見也。順理之謂直。若異端之談無欲。則是批根拔木。泯棄彝倫。淪實理於虛空之境。何翅霄壤之異。答羅孟弼。

生死鬼神之說。須是胸中見得灑落。世間所說。不得放過。一一教分明方得。若有絲毫疑未斷。將來被一

兩件礙著。未必不被異端搖動引去。答蕭仲乘。

箋註訓詁。學者雖不可使之溺乎此。又不可使之忽乎此。要當昭示以用功之實。而無忽乎細微之間。使之免溺心之病。而無躐等之失。答陸子壽。

力貴乎壯。工夫貴乎密。若不密。雖勝於暫。終不能持於久。答喬德瞻。

主一之功。艱難曲折甚多。要耐苦辛。長遠勿舍。則寢有味。答潘叔昌。

聖門教人。循循有序。始終條理。一毫潦草。不得。答周穎叔。

周公欲代武王之死。只是渾全一個誠意。至誠可以回造化。有是理也。若金縢册祝之詞。則不無妄傳者。如元孫不若旦。多材多藝。不能專鬼神之類。意者金縢之事。則有之。而册祝之辭。則不傳矣。答俞秀才。

鬼神之說。六經所稱。莫非造化之迹。其德則誠而已。後世異說熾行。譎張爲幻。莫可致詰。流俗眩於怪誕。忱於恐懼。胥靡而從之。至於其說之窮。則曰。焉知天地間無是事。委諸茫昧。於是交於幽明者。皆失其理。禮壞樂廢。浮僞日滋。所謂因其說而爲善者。亦莫非私利之流。亂德害教。孰此爲甚。題鬼神說後。

梓材謹案。謝山所錄南軒文集一百單四條。今移爲附錄三條。移入橫渠學案一條。上蔡學案三條。

龜山學案一條。五峯學案一條。又一條分作五峯語二條。又移入劉胡諸儒二條。玉山學案一條。晦

翁學案十四條。東萊學案六條。艮齋學案二條。止齋學案一條。滄洲諸儒二條。嶽麓諸儒二條。槐堂

諸儒二條。

附錄

孝宗初起忠獻謫籍。都督諸軍事。卽奏先生書寫機宜文字。先生時年甫三十。內贊密謀。外參庶務。夙夜

凜凜。直以君父之責爲己憂。閒以軍事入見。因進言曰。陛下上念祖宗之讎恥。下閔中原之塗炭。惕然於中。而思有以振之。臣謂此心之發。卽天理之所存也。願陛下勿怠此心。而親賢稽古以擴充之。則不惟今日之功可以必成。而千古因循之弊。亦庶乎其可革矣。帝異其言。

湯思退用事。務罷兵講和。金反乘隙縱兵入淮甸。中外大震。先生疏言。我與金義不同天日者。雖嘗詔以縞素出師。而玉帛之使。未嘗不躡其後。是以和戰之念雜於胸中。而至誠惻怛之心。無以感格乎天人之際。繼今以往。誓不言和。專務自強。雖折不撓。遲以歲月。何功之不濟哉。

召爲吏部郎。時宰相方謂敵勢衰弱可圖。先生入見。孝宗曰。卿知彼中事乎。先生曰。不知也。曰。彼國饑饉連年。盜賊四起。先生曰。彼中之事。臣雖不知。然境內之事。則知之詳矣。帝曰。何事。對曰。比年諸道水旱民貧。而國家兵弱財匱。大小之臣。又皆誕謾不足倚仗。正使彼中可圖。臣懼我之未足以圖彼也。帝默然久之。先生因言必勝之形。當在於早正素定之時。而不在乎兩陳決機之日。爲今計之。但當下哀痛之詔。明復仇之義。顯絕金人。不與通使。然後修德立政。用賢養民。選將帥。練甲兵。通內修外。攘進戰退守爲一事。又且必治其實。而不爲虛文。使必勝之形。隱在目前。則雖三尺童子。亦且奮躍而爭先矣。帝爲之嘆息。哀諭以爲前始未聞此論也。

一日奏事。帝問天。先生曰。不可以蒼蒼者便爲天。當求諸視聽言動之間。一念纔是。便是上帝監觀。上帝臨汝。簡在帝心。一念纔不便。便是上帝震怒。

先生寢疾。微吟曰。舍瑟而作。敢妄事上之忠。鼓缶而歌。當盡順終之理。乃自作遺表。勸帝親君子。遠小人。

絕己偏公好惡拳拳不已云。

五峯先生與書曰：辱示希顏錄，足見稽考之勤。先賢之語，去取大是難事。文中子之言，誕漫不親切。揚子雲淺陋不精通。莊子坐忘，費力心齋，支離家語，如不容然後見君子，亦未免於陋。

又曰：某意希顏錄如易論語中庸之說，不可瑕疵，亦須真實見得不可瑕疵，然後可也。其他諸說，亦須玩味於未精當中求精當。

嘗與朱子書曰：祈請竟出疆，顛倒絆悖，極可憂。某決求去，蓋會慶在近，不忍見大使之至也。

又曰：聞建寧書坊將孟子解已刻板，極皇恐，見今刪改不定，恐誤學者，兼亦甚不便，已移文漕司毀板矣。更望力主張。

又曰：舟中覺向來偏處，取所解孟子觀之，段段不可意，正當深培其本。

呂東萊與先生書曰：吾丈世道所繫，宜深體志未平之戒。朝夕省察，所存者果常不違乎？所感者果皆正乎？日用飲食之間，果皆不踰節乎？疏密生熟，歷歷可見於此，實用力焉。工夫自無不進之理。補

又與朱侍講書曰：張荊州從遊之士，往往不得力，不知何故如此。蓋荊州不能察人情虛實，其教未必能有益。中庸論盡己之性，盡人之性，工夫無窮如此。此豈追往事，亦要高明深勉之耳。補

又與陳同甫書曰：張荊州使不死，合整頓點檢處，尚多。至於不自是，不尚同，則相識中未見兩人也。補

又麗澤講義曰：張荊州教人以聖賢語言，見之行事，因行事復求之聖賢語言。補

朱子述行狀後曰：公之教人，必使之先有以察乎義利之間，而後明理居敬，以造其極。其剖析精明，傾倒

切至。必竭兩端而後已。

又曰。公嘗有言曰。學莫先於義利之辨。而義也者。本心之所當爲而不能自己。非有所爲而爲之者也。一有所爲而爲之。則皆人欲之私。而非天理之所存矣。嗚呼。至哉言也。其亦可謂廣前聖之所未發。而同於性善養氣之功者與。

又語類曰。南軒洙泗言仁編得亦未是。聖人說仁處固是仁。然不說處不成非仁。天下只有這個道理。聖人說許多說話。都要理會。豈可只去理會說仁處。不說仁處便掉了不管。

陳龍川志何茂宏曰。朱元晦論張敬夫不惑於陰陽卜筮。雖奉其親以葬。苟有地焉。無適而不可也。天下之決者。何以過之。補

魏鶴山跋南軒與李季允帖曰。南軒先生受學五峯。久而後得見。猶未與之言。泣涕而請。僅令思忠清未得爲仁之理。蓋往返數四。而後與之。前輩所以成就後學。不肯易其言如此。故得其說者。啓發於憤悱之餘。知則真知。行則篤行。有非俗儒四寸口耳之比。今帖所謂無急於成。乃先生以其所以教於人者教人。補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丹書敬義之訓。夫子於坤六二文言發之。孟子以集義爲本。程子以居敬爲先。張宣公謂工夫並進。相須而成。補

又曰。命不可委。故孟子言立命。心不可委。故南軒以陶淵明委心之言爲非。補

許魯齋曰。東萊嘗云。南軒言心在焉。則謂之敬。且如方對客談論。而他有所思。雖思之善。亦不敬也。才有

間斷。便是不敬。

宗義案南軒之學。得之五峯。論其所造大要。比五峯更純粹。蓋由其見處高。踐履又實也。朱子生平相與切磋得力者。東萊象山南軒數人而已。東萊則言其雜。象山則言其禪。惟於南軒爲所佩服。一則曰。敬夫見識卓然不可及。從遊之久。反復開益爲多。一則曰。敬夫學問愈高。所見卓然。議論出人表。近讀其語。不覺胸中灑然。誠可嘆服。然南軒非與朱子反復辯難。亦焉取斯哉。第南軒早知持養是本省察。所以成其持養。故力省而功倍。朱子缺卻平日一段涵養工夫。至晚年而後悟也。

宗義又案南軒受教於五峯之日淺。然自一聞五峯之說。卽默體實踐。孜孜勿釋。又其天資明敏。其所見解。初不歷階級而得之。五峯之門。得南軒而有耀。從遊南軒者甚衆。乃無一人得其傳。故道之明晦。不在人之衆寡爾。

梓材案梨洲未及廣輯嶽麓二江諸儒學案。故有是語。

南軒講友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別爲東萊學案

忠定趙先生汝愚別見玉山學案

顯謨潘先生時別見元城學案

知州吳先生松年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縣令張先生杰別見玉山學案

南軒學侶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爲止齋學案

胡季立先生大本別見五峯學案

知軍張先生寓附見嶽麓諸儒學案

監司呂先生陟

呂陟字昇卿零陵人也累官監司與南軒遊而受知於誠齋補

梓材謹案萬姓統譜作呂涉云楊誠齋萬里爲丞時因督租過其里往見之郡守問誠齋曰所過知有文才否答曰青桂里得一呂昇卿飽學之士即召致鄉校領廩諸生卽謝山補傳所謂受知於誠齋者列之誠齋之門可也蓋誠齋爲零陵丞時張魏公謫永南軒實從故先生得與南軒遊爾儒林宗派列先生於南軒之門誤矣謝山學案底本標南軒弟子亦數先生當係未爲補傳之筆也

南軒同調

宣簡趙先生不息別見晦翁學案

教授劉孝敬先生靖之

知州劉靜春先生清之並爲清江學案

忠定邱先生憲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南軒家學楊胡三傳

張先生庶附師孫松壽子圻

張庶字晞顏。宣公再從子也。少爲忠獻公所愛。嘗曰。孝弟忠信。學之本。不然。雖工於文辭。無益也。又曰。讀書當潛心誠意。方有得。不可曠過時日。又曰。親良師。求益友。善言善行。敬信而力行之。先生再拜受教。而是時宣公已成醇儒。亦勉以黜浮崇實之說。先生遂師事之。大母孫氏。其姪曰松壽。有高行。蜀中所稱牧齋先生者也。天下士當其意者無幾。先生復問學焉。得其箋札規警之語。揭諸座右。而牧齋亦待之絕異。忠獻將官之會薨。不果。先生護喪歸長沙。因侍宣公者九年。講學嶽麓書院。先生執筆爲司錄。題曰南軒書院。而先生所私記者曰誠敬心法。宣公亦以忠獻之意欲官之。而遽卒。不果。紹熙三年。宣公弟杓以兵部尙書鎮襄陽。後溪劉文節公謂先生曰。尙書必成其父兄之志矣。然君老尙爲吏邪。曷以予君子。先生曰。然已。而尙書果推恩。先生辭之。尙書曰。然則以而子來。先生雖諾之。終不告其子。又課之學二年。尙書中前言益力。乃遣其子圻就之。鶴山魏文靖公嘆曰。范宣子尙以世祿爲不朽。晞顏真知義利之分者邪。

補

梓材謹案。魏鶴山誌先生墓云。惟張氏遠有世緒。沂公文矩始徙綿竹。生成。舉賢良方正科。累贈太師。秦國公。生五子。長灝。以累舉恩得官。終從事郎。監潭州南嶽廟。其季爲忠獻公。君則南嶽之孫。承事郎。四川制置司幹辦公事。累贈朝散郎。杓之子也。先生於忠獻爲從孫。故於宣公爲再從子。而其父名杓。宣公弟曄。明殿學士。杓亦有傳。寫作杓者。可知其誤矣。

直閣張拙齋先生忠恕

張忠恕字行父宣公弟端明杓子也。學者稱爲拙齋先生。以祖任入官。歷任至權發遣澧州籍田令。因輪對請廣言路。通下情。以太府丞權發遣湖州。以司農丞權發遣寧國府。忤監司奉祠。起知鄂州。凡所至皆有聲。入爲戶部右曹郎。首陳司馬光仁武之說。申之以進賢退不肖。賞功罰有罪。寧宗是之。次年賜對。極言時事。曰：數年以來。方內弗寧。山東之地既歸。而未稟正朔。忠義之徒雖附。而左袒自如。得無之補。祇以示弱。而況殘金易酋。外示安靜。縱還俘掠。議遣行人。安知不以怠我。撻之來也。實與我使俱。至彼能使邊人獸駭。鼠伏。則於我非必有畏慕之誠意。一與之盟。而嗣有難塞之請。則或從。或卻。皆足兆禍。海上之盟。厥監未遠。次言薦舉科墨之弊。互送苞苴之弊。苛斂虐征。賄訟粥獄。剽奪民產。勢所不免。請自朝廷之上。肅紀綱。以示觀聽。申憲度。以警貪媮。不然。天下之禍。有不可勝言者。理宗卽位。先生上書宰相。請取法孝宗。行三年之喪。曰：孝宗始自踐祚。服勤子職。凡二十有七年。今皇帝自外邸入繼大統。未嘗躬一日定省之勞。欲報之德。視孝宗宜有加。時宰相請太后同聽政。先生復貽書謂：英宗以疾。仁宗哲宗以幼。垂簾有不容已。欽聖出於勉強。故務從抑損。不避父名。不廢生日。不御前後殿。半載卽辭。今吾君長矣。姑援爲請。亦中策耳。先生蓋有深慮。而太后卒卻垂簾之請。集議廟制。先生謂：九廟非古。今若升祔先帝。則十世之廟。防之今日。於禮無稽。遷將作監。寶慶元年。下詔求言。先生上封事。凡五千言。其一曰：天人之應。捷於影響。今自冬徂春。雷電非時。積陰久雨。西霽東淮。狂悖游興。邇者客星爲妖。太白晝見。正統所係。不宜諉之分野。二曰：人道莫先乎孝。而送死尤爲大事。自漢景並緣吏民釋服之語。忍薄其親。貽誚千載。惟我祖宗。

定爲宮中之禮。孝宗朝衣朝冠。皆以大布。於昔有光。寧考以嫡孫承重。光宗雖有疾。未嘗不服喪宮中也。洎光宗上賓。則權燄方張。莫有言者。去秋禮侍受成。胥吏開端聽擇。未嘗以義折衷。今已不可追咎。而尙有當講者。蓋再期而祥。百寮始純服吉。慶元末年初議爲得。今若甫經練祭。雖朝臣一帶之微。亦不復有凶吉之別。則是三年之喪降而爲期。害理滋甚。況人主執喪於內。而羣工無異常日。是有父子而無君臣也。曩時德壽重華異宮。慮數躡以煩民。故有五日一朝之制。今筵几在前。自可朝朝夕夕。而無故疏簡。臣所甚惑也。三曰。母后之賢。本朝爲盛。太后力卻垂簾之請。天下誦之。而慶壽前期。陛下吉服稱觴。播爲詩什。凡以寓頌禱者。惟恐不至。此世俗之見。而表儀天下者爲之乎。太后撫時觸物。追念所天。亦豈樂於受此。四曰。夫婦人倫。王化之基。陛下斬然在疚。大昏之議。固未暇及。然非豫講夙定。竊恐俗說乘間而入。所望嚴取舍。而正法度。廣詢謀。而叶公議。五曰。陛下嗣服以來。濟王之恩禮。自謂彌縫曲盡矣。而不留京師。徒之外邸。不擇牧守。混之民舍。一夫奮呼。闔城風靡。旋雖弭患。莫副初心。謂當此時。亟下哀詔。痛自引咎。優崇卹典。選立嗣子。則所以自處者。庶或無憾。而造訛騰謗者。亦無所致力。自始至今。率誤於含糊。而猶不是之思。臣所不解。六曰。近世儉佞之徒。凡正言直論。率指爲好名歸過。夫果好名歸過。則其自爲者非也。而人君實賴其忠。若首萌逆億厭惡之心。則言者莫不望風。此危國之鳩毒也。七曰。陛下御極之初。凡在名流。首被褒顯。然而命召所及。不過數人。方其未來。不加勉趣。迨其既至。無所咨訪。而況搜羅未廣。遺才尙多。經明行修。如柴中行。陳孔碩。楊簡。識高氣直。如陳宓。徐僑。傅伯成。僉論所推。招來何緩。若精於史筆。如李心傳。不俾與聞鉅典。他固未易徧舉。矧有不及知者乎。邇來世俗。以名節爲矯激。以忠讜爲迂疏。

以介潔爲不通。以寬厚爲無用。以趣辯爲強毅。以拱默爲靖共。以迎合爲適時。以操切爲任事。正士不遇。小才日親。識者所憂。陛下安得付之悠悠。不以動心乎。八曰近世士習日異。民生益艱。第宅之麗。聲伎之美。服用之侈。餽遺之珍。向來宗戚奄宦所間見者。今薦紳士夫殆過之。公家之財。視同己物。而猶未厭也。則薦舉獄訟。軍投吏役。僧寺道觀。富民巨賈。凡可以得賄者。無不爲。至其避譏媒進。往往分獻厥餘。欲基本之不搖。殆卻行而求前也。疏入。朝野傳誦。爭錄之。交口稱魏公有後。又以輪對述世父宣公之語。謂當求曉事之臣。不求辯事之臣。欲求仗節死義之臣。不求犯顏敢諫之臣。一日問天子之學。諸臣爭言天子之學。與人臣異。先生獨曰。大學之道。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而其要則自天子以至於庶人。皆曰修身。蓋正心以上。皆修身之事。齊家以下。則舉而措之。無二道也。後世乃有謂天子之學。與人臣異者。吁。其亦異乎。大學之道矣。先生素闇修世。不知所造之深。至是連入對。乃知其學。魏文靖公嘆曰。畢竟張氏子弟有真傳也。洪舜俞。丁文伯。皆求見焉。一時名流。無不傾心。而枋臣積惡之。先生知不爲所容。請外。以直祕閣知贛州。次年。以朋比罷。先生歸。講學於嶽麓書院。益求爲己之功。志益厲。士之出湖湘者。皆從之遊。紹定三年。復官。晉直寶章閣。奉祠。請老。許之。是秋卒。得年五十有七。魏文靖公嘗曰。行父孜孜體國。似魏公。撥煩剝劇。似端明。而中年斂華就實。則有得於宣公之學。惜其不待年而卒也。補。

祖望謹案中興四大儒之後。先生最有光於世學。陸伯微呂喬年亦足並驅。乃有叨其先世之庇。得列清班。而不免有阿附史氏之誚。令人短氣。然則張氏之世澤長矣。

附錄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上初卽位。三從官輪日上殿。曹簡父陳正父喬壽朋皆說天子之學與士大夫不同。不謀而合爲此說。張忠恕行父對劄。卻云天子之學。正與士庶人同。大學云。自天子至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蓋自致知格物誠意正心爲修身之本。齊家治國平天下爲修身之用。天子至於庶人。一也。畢竟有家學淵源云。

參軍張先生治

張洽。宣公孫也。父倬。早夭。宣公之亡。育於從祖端明。而學於端明之子。直閣參揚州司理軍事。有兄弟爭財者。諭之曰。訟於官。是吏胥之利也。冒法求勝。執若全手足之愛。訟者感悟。後爲白鹿書院山長。昌明家學。補

南軒門人

胡季隨先生大時

忠肅彭止堂先生龜年

文定吳畏齋先生獵

文清游默齋先生九言

莊簡游受齋先生九功。並爲嶽麓諸儒學案

忠惠宇文顧齋先生紹節

進士陳平甫先生鑿

楊雲山先生知章

知州李先生修己

通判張先生仕僉

知州范月舟先生仲麟

知州范雙流先生子長

范先生子該

知州范華陽先生孫

知州宋彭山先生德之並爲二江諸儒學案

知軍曾先生集別見廌山學案

修撰陳北山先生孔碩

正言襲先生蓋卿

縣丞吳先生必大

右司王東淵先生遇

朝請呂渭川先生勝己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通判傅曾潭先生夢泉

知州詹默信先生阜民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侍郎詹先生儀之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梓材謹案南軒弟子自別見諸學案及二江學案外並入嶽麓諸儒學案

南軒私淑

郡守趙中川先生昱

趙昱字希光衛文定公雄子也少苦學以司馬周程氏爲師嘗謂存天性之謂良貴充諸己之謂內富故漠然不以利祿動其心當是時南軒之教盛行蜀中黃兼山范文叔皆導其緒文定故嘗與南軒不咸以是兩家子弟其初不甚往還而先生獨與其高弟議論多合說者以爲呂正獻公之於范歐諸老爲親炙而先生之於南軒爲私淑然其善於親師取友則同也先是文定常爲孝宗言吳挺專制蜀已久雖名三軍其三軍僅當挺之偏裨陛下神武雖百挺何能爲然爲子孫萬世計不當如此孝宗是之及挺卒朝廷雖略行其言已而復以兵予吳氏先生性沖淡出仕二十餘年然歷任不滿三年及以廣安守家居無復宦情開禧丁卯吳曦之變作先生每念文定之言輒投身大慟或至氣絕初欲買舟順流而東賊以兵守夔門不克於是製大布之衣每有自關表避亂歸者輒號泣弔之貽書成都帥楊輔謂逆雛驕豎于亂天紀痛哉宗社哀哉蒼生此直愚騃無知爲敵所啗逆順昭然其下未必皆樂從也肘腋之間禍將自作事尙可爲因勸以舉義輔不能用先生遂絕粒浸臥疾不能起猶晝夜大號聲達於外置一劍枕間每舉欲自刺家人捍之不得間然竟以不食而卒俄而亂平吳文定獵疏上其事且乞以先生故追予其父恩澤

以昭世臣之賞。詔衛公賜諡文定。而先生亦予贈卹如制。讀鶴山魏公集。稱滄江虞氏之向道。審由先生而岳倦翁言其兼治養生術。或先生少年之所爲。與要其舍身取義。不愧先人。則真儒者也。宋史既不列之。忠義又不附之。文定傳末。可爲太息。補

梓材謹案。謝山跋宋史趙雄列傳。述程史言先生事。與此傳略同。

提刑虞滄江先生剛簡

漕使程先生遇孫

祕書薛符谿先生紱

通判鄧先生諫從

提刑張亨泉先生方並見二江諸儒學案

文靖魏鶴山先生了翁別爲鶴山學案

常博李先生大有別見東萊學案

張學績傳

宗丞木先生天駿

木天駿字德遠。瑞安人也。少傳止齋之學。成嘉熙進士。教授永州。道出嶽麓書院。得聞南軒之教。遂心醉焉。日與諸生講明求仁之旨。累官建昌守。有聲。除大宗正丞卒。補

梓材謹案。嘉熙元年丁酉。去止齋之卒。嘉泰三年癸亥。已三十五年。當是止齋再傳也。

張氏續傳

朝奉張先生唐

張唐潭人。廣漢張敬夫後也。景炎二年。與趙璠張虎熊桂劉斗元吳希奭陳子全王夢應起兵邵永間。復數縣。撫州何時等皆起兵。應文丞相。明年十二月。丞相見執。先生與熊桂吳希奭陳子全兵敗被獲。死焉。參史傳。

梓材謹案。督府忠義傳載先生云。長沙人。先儒栻諸孫。官朝奉郎。謝山答諸生問。思復堂集帖。數宋儒講學家死節。云南軒之後。有唐是也。一統志仍湖廣舊志作張鐘。云衡山人。僕射浚之後也。益王卽位於揚州。詔天下勤王。鐘起兵衡州。移檄安化諸獠。得民兵數千。文天祥督兵梅嶺。相與接應。既而兵敗被執。元參政崔斌欲降之。罵曰。今日降。何以見我祖魏公於地下。殺之。觀其罵語。與督府忠義傳所載略同。其卽先生無疑也。宋史忠義傳九。有張鐘之目。而闕其傳。其作唐者。附見文丞相傳。蓋本一人。不復重載其傳耳。

張學之餘

隱君方明軒先生敏中

方敏中。巴陵人也。南軒先生嶽麓之教。身後不衰。宋之亡也。嶽麓精舍諸生。乘城共守。及破。死者無算。惜其莫可考見。先生當元世。私淑南軒之學。自年十二。輒通春秋。厲志以傳墜緒。書其室曰。明軒高尙不仕。從遊者教以克己爲要。顧其詳不可得聞。僅見臨川江漢敍錄而已。補

卷五十一

東萊學案表

呂祖謙	弟 祖儉	子 喬年
大器子 紫微從孫		從子 康年
白水玉山三 山芮氏門人		從子 延年 羊哲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元城龜山譙 氏武夷橫浦		舒衍 別見絜齋學案
再傳 涑水二程榮		張渭 別見慈湖學案
陽了翁廬山 和靖三傳	從弟 祖泰	
安定泰山濂 溪焦氏荆公	葉邽	
橫渠百源清 敏四傳	樓昉	
高平廬陵鄞 江西湖五傳	葛洪	
	喬行簡 並為麗澤諸儒學案	
	趙倬 別見玉山學案	

輔廣 別爲潛庵學案

朱塾 別見晦翁學案

劉燾

劉炳

吳必大

王遇

陳孔碩 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沈有開

潘友端

宋姓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章用中

倪千里 並見止齋學案

舒璘 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袁燮 別爲絜齋學案

石斗文

石宗昭

陳剛 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丁希亮 別見水心學案

又六十三人並見麗澤諸儒學案

私淑 李大有

宋濂 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王禕 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並呂學續傳

朱熹 別爲晦翁學案

張栻 別爲南軒學案

潘時 別見元城學案

並東萊講友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並東萊學侶

劉靖之

劉清之 並爲清江學案

邱宥 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郭良臣 子澄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並東萊同調 子江

從子溥

東萊學案

祖望謹案小東萊之學平心易氣不欲逞口舌以與諸公角大約在陶鑄同類以漸化其偏宰相之量也惜其早卒晦翁遂日與人苦爭并詆及婺學而宋史之陋遂抑之於儒林然後世之君子終不以爲然也述東萊學案梓材案是卷謝山修補詳盡其稿具存

林汪門人劉胡再傳

成公呂東萊先生祖謙

呂祖謙字伯恭其先河東人後徙壽春六世祖申國文靖公自壽春徙開封曾祖東萊郡侯好問始居婺

州先生少時性極褊。後因病中讀論語。至躬自厚而薄責於人。有省。遂終身無暴怒。長從林拙齋汪玉山。胡籍溪三先生遊。與朱晦庵張南軒二先生友。講索益精。以祖致仕恩補將仕郎。登隆興元年進士第。又中博學宏詞科。歷太學博士兼史職。輪對勉孝宗以聖學。且言恢復規模。當定方略。常審召試館職。先是試者前期從學士院求問目。獨先生不然。而文特典美。嘗讀陸象山文喜之。而未識其人。考試禮部。得一卷。曰。此必江西小陸之文也。揭示。果象山。人服其精鑑。父喪除奉祠。越三年。除祕書郎國史院編修官。實錄院檢討官。重修徽宗實錄。書成。進秩。先生嘗面對言曰。願陛下虛心以求天下之士。執要以總萬事之機。勿以圖任或誤。而謂人多可疑。勿以聰明獨高。而謂智足徧察。勿詳於小而忘遠大之計。勿忽於近而忘壅蔽之萌。又言國朝治體有遠過前代者。有視前代爲未備者。夫以寬大忠厚。建立規模。以禮遜節義。成就風俗。此所謂遠過前代者也。故於倣擾艱危之後。駐蹕東南。踰五十載。無纖毫之慮。則根本之深可知矣。然文治可觀。而武績未振。名勝相望。而幹略未優。故雖昌熾盛大之時。此病已見。是以元昊之難。范韓皆極一時之選。而莫能平殄。則是功之不競。從可知矣。臣謂今日治體。視前代未備者。固當激厲而振起。遠過前代者。尤當愛護而扶持。遷著作郎。以疾請祠歸。旋除直閣主管武夷沖佑觀。病間。除著作郎。不就。添差浙東帥議。亦不就。主管明道宮。淳熙八年七月卒。年四十五。諡曰成。先生文學術業。本於天資。習於家庭。稽諸原文獻之所傳。博諸四方師友之所講。融冶無所偏滯。晚雖臥疾。其任重道遠之意不衰。達於家政。纖悉委曲。皆可爲後世法。先是書肆有書曰。皇朝文海。周益公必大言去取差謬。委館職銓擇。孝宗以命先生。遂斷自中興以前。崇雅黜浮。類爲百五十卷。上之。賜名皇朝文鑑。又修讀詩記大事記。皆

未成書。考定古周易書說闡範官箴辨志錄歐陽公本末。皆行於世。雲濤案四庫書目。收錄東萊春秋左氏傳說二十卷。春秋左氏傳續說十二卷。詳注東萊左氏博議二十五卷。呂氏家塾讀詩記三十二卷。

謝山同谷三先生書院記曰。宋乾淳以後。學派分而爲三。朱學也。呂學也。陸學也。三家同時。皆不甚合。朱學以格物致知。陸學以明心。呂學則兼取其長。而復以中原文獻之統潤色之。門庭徑路雖別。要其歸宿於聖人則一也。

麗澤講義補

聖作物觀。須詳體此意。吾胸中自有聖人境界。能反而求之。則當有應之者。克復歸仁是也。履霜堅冰。蓋言順也。此句尤可警。非心邪念不可順。養將去。順養去時。直至弑父與君。飲酒順而不止。必至沈湎殺身。鬪狠順而不止。必至殺人。世俗所謂縱性。卽順之謂。懲忿窒欲。不順之也。人惟中無所有。則必夸人以爲有。

今之爲學。自初至長。多隨所習熟爲之。皆不出窠臼外。惟出窠臼外。然後有功。釋氏之湛然不動。道家之精神專一。亦近於有孚。只爲非在道以明。

隨六三。係丈夫。失小子。而又戒之曰。利居貞。蓋不能自守其正。而欲苟悅君子。便與諂小人無異。九五。孚於嘉吉。則雖無諂心。而慕用之心太過。見得君子無事不善。一切隨之。則亦非得中矣。爲桀紂。爲盜跖。皆以不能聽人之言。

天道有復。乃天行自然之道。人之善心發處。亦人心固有之理。天道復。便運行無間。而人心多泯沒。蓋以

私意障蔽。然雖有障蔽。而秉彝不可泯沒。便是天行無間之理。

多識前言往行。考迹以觀其用。察言以求其心。而後德可畜。不善畜。蓋有玩物喪志者。

頤六五。不可涉大川。上九。利涉大川。六五。君也。上九。臣也。君當量力。臣當盡力。君當畏難。臣當徇難。君之患。常在於太自任。臣之患。常在於不自任。

君臣之間。君當求臣。臣不可先求君。

吾之性。本與天地同其性。吾之體。本與天地同其體。不知自貴。乃慕爵祿。所謂舍爾靈龜。觀我朵頤。咸其股。執其隨。

此理雖新新不息。然不會離元來去處一步。所謂立不易方。

今世學者。病不在弱。只是小。

遜字是入道之門。

君子之攻小人。當攻其根本。苟不攻其根本。見小人在聚斂。則攻聚斂。在諂諛。則攻諂諛。在開邊。則攻開邊。則終不勝。小人所以爲根本。先能以左道壞人君之心術。故人君深信之。而攻之者。但攻其門庭。而不及其室。所以不勝。然則何以攻其根本。在正君心也。

此心之惑初解。不必汲汲驅迫。但順而治之。自然來復。然亦非任之如枯木死灰。其不息之誠。原未嘗頃刻停滯也。

參用君子小人。並非中道。以上易說。

看詩且須諷詠。此最治心之法。

看詩欲懲穿鑿之弊。只以平易觀之。然有意要平易。便非。

望欲之道。當寬而不迫。譬治水。若驟遏而急絕之。則橫流而不可制。故人不禁欲之起。而速禮之復。漢廣之詩。已知游女之不可求。而猶思秣其馬。秣其駒。是不禁欲之起。終之以不可泳。不可方。是速禮之復。心一復則欲一衰。至再至三。則欲亡而純乎理矣。

公孫碩膚。可見周公氣象大。雖處艱難之時。亦不能移。孟郊出門有礙。只是胸中自窄狹耳。

數問夜如何。其雖是勤。畢竟把來日做事。底心被他動了。人要心使事。不要事使心。宣王未免以事使心者。

人處憂患時。退一步思量。則可以自解。此乃處憂患之大法。

靈臺之詩。俯仰萬物之動。無不在太和之中。樅鏞之類。是樂之有聲者。濯濯鶴鶴之類。乃樂之無聲者。皆爲天地和氣所動。而不能自己。此詩氣象。非胸中廣大而無所偏累者。未易觀此。

東坡謂武王殺父。封子。使武庚非人也。則可謂武庚當叛。是以世俗之心度古人。豈知禹立於舜之朝。不爲不孝。知此則知振鷺之詩。以上詩說。

伊川先生曰。後世事君。知規過而不知養德。師氏以嫩詔王者。專以從容和緩。養君之德。不幸而君有過。則有保氏之官。蓋二官朝夕與王處。一則優游容與。以養君之德。不使有一毫矯拂。一則秉義守正。以止君之邪。不肯有一事放過。故人君既有所養。又有所畏。所謂禮樂不可斯須去身。若一於從容。則是有樂。

而無禮。一於矯拂。則是有禮而無樂。所以不可偏廢。

教國子以三德。三行。立其根本。固是綱舉目張。然又須教以國政。使之通達治體。古之公卿。皆自幼時便教之。以爲異日之用。今日之子弟。卽他日之公卿。故國政之是者。則教之以爲法。或失。則教之以爲戒。又教之以如何整救。如何措畫。使之洞曉。國家之本末源委。然後他日用之。皆良公卿也。自科舉之說興。學者視國事如秦越人之視肥瘠。漠然不知。至有不識前輩姓名者。一旦委以天下之事。都是杜撰。豈知古人所以教國子之意。然又須知上之人所以教子弟。雖將以爲他日之用。而子弟之學。則非以希用也。蓋生天地間。豈可不知天地間事乎。

大司樂掌成均之法。自舜命夔教胄子。以此知五帝三王之政。無不由樂始。蓋陶冶之功。人人最深。動盪鼓舞。優游浹洽。使自得之。死則爲樂祖。祭於瞽宗。惟待之甚重。故責之不輕。所謂君子教思無窮。樂祖之祭。不特明尊師敬長之義。使之歸厚。亦當時教之入人也。深人不能忘。先王因人心祭之。與身沒教盡者不同。非特一時賴之。沒世亦賴之。所謂樂語。非特樂章。蓋以樂之理。見於言語之間者。便有感發人處。成周之學政不傳。所謂誦讀。不過尋行數墨。舉章句。意思迫促。都無生意。所謂樂舞。古人動容周旋。無非至理。屈伸綴兆。皆不徒然。所謂四體不言而喻。後世此事都廢。然散在末技。流於鄭衛。鼓動波蕩。猶能使人

生起淫心。因此想像先王之樂語樂舞。安得不生起善心。以上周禮說。

長者闕。不辭讓而對。非禮也。有問固當對。然須是虛心而受之。若率爾而對。自以爲能。便實了此心。雖有法言精語。亦不能受。子路所以被哂也。如曾子曰。參不敏。何足以知之。此辭讓而對也。學者須以此禮涵

養此心令熟。

人所以陷於小人者。多因要實前言。實前言。最是入小人之徑路。

秦漢以來。外風俗而論政事。

五帝憲老而不乞言。何也。當時風氣未開。人情醇厚。朝夕與老者親炙。觀其仁義之容。道德之光。自得於觀念不言之際。所以不待乞言。三王雖不及五帝。然其問答之際。從容款曲。忠敬誠懇。亦與後世問答氣味不同。蓋尊老之至。不敢急迫叩問。伺閒乘暇。微見其端。而徐俟其言。其誠敬氣象可見。孔門惟顏子少有憲而不乞之意。子貢即有不言何述之憂。

祖望謹案。鄉黨一篇。則孔門所得。亦不僅在乞言。

五帝三王名史曰惇。尤有深意。大抵忠厚醇篤之風。本於前言往行。今之學者。所以澆薄。皆緣先生長者之說不聞。若能以此意反覆思之。則古人之氣味。庶猶可續也。

曲禮少儀。皆是遜志道理。步趨進退。左右周旋。若件件要理會。必有不到。惟常存此心。則自然不違乎禮。心有不存。則禮有時失。所謂遜志。如徐行後長。如灑掃應對。如相師。皆是遜志氣象。胥雅舊說爲小雅。大抵經書字不當改。

古人爲學。十分之中。九分是動容周旋灑掃應對。一分在誦說。今之學者。全在誦說。入耳出口。了無涵蓄。所謂道聽塗說。德之棄也。

未至聖人。安能無欠闕。須深思欠闕在甚處。然後從而進之。

發育峻極。而繼之以禮儀威儀。聖人之道如此。若無禮以行之。便是釋氏。以上禮記說。

三年無改。須知事之害理傷義。則父在固將下氣幾諫。號泣隨之。豈以存沒二其心。是亦無改於父之道也。

見賢思齊。才有一分不如。便不是齊。見不賢內自省。如舜之聖。禹尙以丹朱戒之。此最學者日用工夫。然格其義。是聖賢地位。

總統一代謂之政。隨時維持謂之事。前漢之政尙有三代之遺意。光武所設施。皆是事耳。前漢有政。後漢無政。

人必曾從克己上做工夫。方知自朝至暮。自頂至踵。無非過失。而改過之爲難。所以言欲寡過而未能。此使者非獨知蘧伯玉做工夫處。其自己亦必曾去做工夫過。有所體驗。非徒善爲辭命。不自夸張也。學者若才輕易發言語。便是不曾做工夫。

春秋之末。先王之澤將盡。高見遠識之士。多是不事王侯。高尙其事。以聖人論之。病痛便見。若以後世學者論之。荷蕢者之底蘊。亦未易窺。既識聖人之心。且天下事皆是經意。曾去體量。知其深。又做不得。淺又做不得。與其他望風口說者不同。但心不虛耳。

後世人所見不明。或反以輕捷便利爲可喜。淳厚篤實爲遲鈍。不知此是君子小人分處。一切所見所爲。淳厚者雖常居後。輕捷者雖常居先。然一乃進而爲君子之路。一乃小人之門。而淳厚之資。或反自恨不如輕捷者。而與之角。則非徒不能及之。祇自害耳。以上論語說。

學者非特講論之際。始是爲學。聞街談巷語。句句皆有可聽。見輿臺皂隸。人人皆有可取。如此德豈不進。孔孟門人所見迥然不同。孔門弟子或失之過。然所見卻不狹。孟氏弟子只去狹處求。所以不得不嚴其教。

屈原愛君之心固善。然自憤怨激切中來。離騷一篇。始言神仙。中言富貴。終言遊觀。已是爲此三件動。故託辭以自解。而反歸於愛君。若孟子則始終和緩。

祖望謹案。屈原宗臣。非孟子比。東萊之言。微有未審。但屈原上不及箕子。下不逮劉向。則有之。父子之間。不責善。非置之不問也。蓋在乎滋長涵養其良心。

草芥寇讎之對。似覺峻厲無溫厚氣。蓋爲齊王待臣之薄。其言不得不然。然使孔子遇齊王。必有不動鋒芒。自然啓發之理。此卻是聖人事。

三王四事。皆於平常處看。惟孟子識聖人。故敢指日用平常處言之。揚子不識聖人。乃曰聰明淵懿。冠乎羣倫。把大言語來包羅。

祖望謹案。此乃水心譏中庸祖述憲章一條所本。

所主非人。終身陷於其黨。谷永是也。然亦自有轉移之理。故陳瑩中說。使王氏之門有負恩之士。則漢不至於亡。瑩中亦嘗因蔡卞所薦入朝。卻深排之。豈有終不可改者哉。雖然。有了翁之志。則可要之進身。不可不謹。

學者志不立。一經患難。愈見消沮。所以先要立志。

今人說好事不可放過。固是。然必待好事然後做。不知雞鳴而起。孳孳爲善。是甚事。自朝至暮。必有所用。小人中庸。不必加反字。小人自認無忌憚爲中庸。

孟子不與申韓辯。而與楊墨辯。蓋深明乎疑似之際。以上孟子說。

人不爲技能所使者難。吳起以此殺妻。

義理之上。不可增減分毫。

自古文武只一道。堯舜三代之時。公卿大夫在內。則理政事。在外。則掌征伐。孔子之時。此理尙明。冉有用。矛。有若劫舍。孔子亦自當夾谷之會。西漢猶知此理。大臣韓安國之徒。亦出守邊。東漢流品始分。劉巴輕張飛矣。

柳仲塗記其皇考嘗呼諸婦列堂下。言兄弟本是同生。只緣異姓。婦人入門。教壞丈夫。諸婦莫不戰慄。其意固是。然孝友非男子獨有。婦人獨無。使男子之性堅定。婦人自當感化。豈有反爲轉移之理。以上史說。國語釋詩。自古在昔。先明有作。溫恭朝夕。執事有恪。此是古聖相傳。非一人之私言。如孔子告顏淵。仲弓亦非孔子自說。左氏云。志有之。克己復禮。仁也。又云。出門如賓。承事如祭。仁之則也。曰志曰則。皆是古人相傳。乃知三代下。此氣脈不曾斷。

王滿年三十。宗族皆以爲癡。王述年三十。人或謂之癡。蓋其質厚。韜晦。爲學須質厚。君臣之間。不是不可說話。此皆士大夫愛身太重。量主太淺。殺數百萬生靈。亡數百年社稷。皆生於士大夫患失。

楊炎併租庸調爲二稅。此外不許誅求一錢。他卻不知保不得後來。大凡治財。最不可壞舊法。不可并省名目。

不愧屋漏。凡口然而心不然。念慮間有萌動。皆是。

辭受之際。辭不必與人商量。若受。卻宜商量。

人二三十年讀聖人書。一旦遇事。便與里巷人無異。或有一聽老成人之語。便能終身服膺。豈老成人之言過於六經哉。只緣讀書不作用看故也。

粹材謹案。此下有一條移入南軒學案。

爲學須是一鼓作氣。間斷便非學。所謂再而衰也。

用工夫人。纔做便覺得不是。覺得不是。便是良心。

處兩不足之間。凡應和語。須對兩人皆可說。

聽人語不中節者。擇其略可應一語。推說應之。

權職便當以正官自處。但不可妄有支用。

處家固不可不正。且肅然不可不放一分。以上雜說。

東萊遺集補

平時徒恃資質。工夫悠悠。殊不精切。於要的處。或鹵莽領略。於疑滯處。或遮護覆藏。爲學不進。咎實由此。大概以收斂操存公平體察爲主。

觀史先自書始。然後次及左氏通鑑。欲其體統源流相接。國朝典故。亦先考治體本末。及前輩出處。大致於大畜之所謂畜德。明道之所謂喪志。毫釐之間。不敢不致察也。但恐擇善未精。非特自誤。亦復誤人。我方閒居。既非其同寮。又非其掾屬。義有所止。易傳隨孚於嘉義。最宜潛玩。蓋恐爲其樂善美意所移。易得侵過耳。又賓主資稟皆明快。則欠相濟之義。尤易得侵過也。儉德。蓋凡事斂藏。不放開之謂。

從前病痛。良以嗜欲粗薄。故卻欠克治經歷之功。思慮稍少。故卻欠操存澄定之力。積蓄未厚。而發用太遽。涵泳不足。而談說有餘。

始欲和合彼此。而是非卒以不明。始欲容養將護。而其害反致滋長。屑屑小補。迄無大益。

著書與講說不同。止當就本文發明。使其玩索。引申太盡。則味薄。而觀者不甚得力。若與學者講說。詳爲指示可也。以上與張荊州。

所以喋喋煩瀆。正欲明辨審問。懼有毫髮之差。初非世俗立彼我校勝負者。

大凡人之爲學。最當於矯揉氣質上做工夫。如儒者當強。急者當緩。視其偏而用力。以吾丈英偉明峻之資。恐當以顏子工夫爲樣。轍回禽縱。低昂之用。爲持養斂藏之功。斯文之幸也。

近時論議。非頹情。卽孟浪。名實先後具舉。不偏者殆難乎其入。此有識者所深憂。

供職已月餘。風俗安常。習故之久。齟齬頗多。此皆誠意未孚之咎。惟日省所未至。不敢諉其責於人。邪說誠行。辭而闕之。誠今日任此道者之責。竊嘗謂異端之不息。由正學之不明。此盛彼衰。互相消長。莫

若盡力於此。此道光明盛大。則彼之消鑠無日。所以爲此說者。非欲含糊縱釋。黑白不辨。但恐專意外攘。而內修工夫反少。

向見論治道書。其間如欲仿井田之意。而科條州郡財賦之類。此固爲治之具。然施之當有次第。今日先務。恐當啓迪主心。使有尊德樂道之誠。衆建正人。以爲輔助。待上下孚信之後。然後爲治之具。可次第舉也。儻人心未孚信。驟欲更張。則衆口譁然。終見沮格。雖成功。則天本非君子所計。然於本末先後之序。爲有憾焉。不可不審也。今事雖已往。亦不得不論耳。

從遊亦有可望者否。根本不實者。所宜深察。往時固有得前輩言語警效。以藉口而行。則不掩焉。媚嫉者。往往指摘此輩。以姍悔吾道。紹興之初是也。雖有教無類。然今日此道單微。排毀者舉目皆是。恐須謹嚴也。

析理當極精微。雖毫釐不可放過。至於尊讓前輩之意。亦似不可不存。

前此雖名爲嗜學。而工夫泛漫。殊未精切。推原病根。蓋在徒恃資稟。觀書粗得味。卽不復精研。故看義理。則汗漫而不別白。遇事接物。則頹弛而少精神。今乃覺氣質粗厚。思慮粗少。原非主敬工夫。而聖賢之言。本末完具。意味無窮。尤不可望洋向若而不進也。

日用間精明新鮮。時節嘗苦不續。而弛惰底滯意思。未免閒雜。殊以自懼。主一無適。誠要切工夫。但整頓收斂。則易入於著力。從容涵泳。又多墮於悠悠。勿忘勿助。長信乎其難也。

良背之用。前說誠過高。而未切。竊謂學者正當操存戒懼。實從事於夫子告顏子視聽言動之目。馴致不

已。然後可造安止之地。

君子動靜語默。雖毫釐間。有未到處。要當反求其所以然。蓋事雖有大小。爲根本之病則一也。來教所謂本不欲如此。不得已而止之。或者漸近於自恕。而浸與初心不類乎。

講論形容之語。欲指得分明。卻恐緣指出分明。學者便有容易領略之病。而少涵泳玩索之功。其原殆不可不謹也。

學者所以徇於偏見。安於小成。皆是用功有不實。若實用功。則動靜語默。日用間自有去不得處。必悚然不敢安也。

學者氣質各有利鈍。工夫各有淺深。要是不可限以一律。正須隨根性。識時節。箴之中其病。發之當其可。乃善固有。恐其無所向望。而先示以蹊徑者。亦有必待其憤悱而後啓之者。

往來講論。一問一答。謂之無意嚮氣味。則不可。然歇滅斷續。玩歲愒日。終難見功。須令專心致志。絕利一源。凝聚停蓄。方始收拾得上。

論義理談治道。闢異端。不容有一毫回避。屈撓。至說自己及朋友。只當一味斂縮。

往者臨安兩年。遇事接物。或躁率妄發。而失於不思。或委曲求濟。而失於不直。大抵誠意淺薄。將以動人。悟物。而手忙腳亂。出位踰節處甚多。憂患以來。雖知稍自懲艾。而工夫緩慢。向來病痛猶十存四五。今復遽從事役。夙夜自懼。未知所措。

已得地否。陰陽家說不足信。但得深密處可矣。

善類衰微。元氣漓薄。稍有萌動。正當扶接導養。雖如孔孟交際。苟善。未有不應之者。若到官後。或有齟齬。則卷舒固在我也。

比看易无妄傳云。雖無邪心。苟不合正理。則妄也。乃邪心也。益悚然自失。因思去年給札。當時本意。欲得數月間得對。展盡底蘊。故事事未欲說破。緣此回互。卻多暗昧。此正易傳所謂邪心也。

致知力行。本交相發。學者若有實心。則講貫玩索。固爲進德之要。亦有一等後生。推求言語工夫常多。點檢日用工夫常少。雖便略見髣髴。然終非實有諸己也。默而成之。不言而信。存乎德行。訓誘之際。願常存此意。非謂但使之力行。而以致知爲緩。但示之者當有序。夫子亦有可以語上。不可以語上之別。保養奸凶。以擾善良。固君子之所恥。要當無忿疾之意。乃善。詩云。豈弟君子。民之父母。若霜雪勝雨露。則不可也。

稟賦偏處。便使消磨得九分。觸事遇物。此一分依前張皇。要須融化得盡。乃可來諭。所謂未得力。只是用力猶未至耳。自己工夫緊切。則遊從者聽講論。觀儀容所得。亦莫不深實矣。

當仁不讓。檢身若不及。兩句初不相妨。堅任道之志。而致察理之功。乃區區所望。

論學之難。高者其病墮於元虛。平者其末流於章句。二者之失。高者便入於異端。平者浸失其傳。猶爲惇訓。故勤行義。輕重不同。然要皆是偏。以上與朱侍講。

實有裨益。則不必蹟之外見。事有次第。則不必人之遽乎。

消長安危所繫。當念茲在茲。無所不致其力。以上與周子充。

吾儕所以不進者。只緣多喜與同臭味者處。殊欠泛觀廣接。故於物情事理。多所不察。而根本滲漏處。往往鹵莽不見。要須力去此病乃可。

行有不得者。當返求諸己。外有齟齬。必內有窒礙。反觀內省。皆是進步。不敢爲時異勢殊之說。以自恕。善未易明。理未易察。吾儕所當兢兢。以上與劉子澄。

前日紛紛。不必猶置胸次。回首既無甚愧怍。隨時恬養足矣。至於明辨曲直。此乃在位者之責。或遲或速。順聽之而已。

人情法意經旨。本是一理。豈有人情法意皆安。反不合經旨者。勉之。以上與潘叔玠。

謹思明辨。最爲急務。自昔所見少差。流弊無窮者。往往皆高明之士。近思爲學。必須於平日氣稟資質上驗之。如滯固者。疏通。顧慮者。坦蕩。智巧者。易直。苟未如此轉變。要不得力。

在我者。果無徇外之心。其發必有力而不可禦。至於周旋調護。宛轉入細。正是意篤見明。於本分條路。略無虧欠。若有避就回互籠絡之心。乃是私意。此毫釐之際。不可不精察也。

義理無窮。才智有限。非全放下。終難湊泊。然放下。正自非易事。

私意之根。若尚有秒忽未去。遇事接物。助發滋長。便張皇不可翦截。其害非特一身。公私之辨。尤須精察。

喜事則方寸不凝。是故擇義不精。衛生不謹。以上與陳君舉。

學者自應本末並舉。若有體而無用。則所謂體者。必參差鹵莽無疑。然特地拈出。卻似有不足則夸之病。如歐陽永叔喜談政事之比。

處大事者。必至公血誠相期。然後有濟。若不能察人之情。而輕受事任。或雖知其非誠。而將就借以集事。到得結局。其敝不可勝言。

辭章古人所不廢。然德盛仁熟。居然高深。與作之使高濬之使深者。則有間矣。願更留意於此。

登高自下。發足正在下學處。往往磊落之士。以爲鈍滯細碎而不精察。

後生可畏。就中收拾得一二人。殊非小補。要須帥之以正。開之以漸。先惇厚篤實。而後辯慧敏銳。則歲晏刈穫。必有倍收。

意外少撓。要是自反進德之階。更願益加培養。天下之寶。當爲天下愛之。

井渫心惻。正指汲汲於濟世者。所以未爲井之盛。蓋汲汲欲施。與知命者殊科。孔子請討見卻。但曰。以吾從大夫之後。不敢不告。孟子雖有自任氣象。亦云。吾何爲不豫哉。殆可深玩也。

祖望謹案。此蓋諷同甫之累上書。

春初之舉。習常守故者。自應怪駭。然反觀在我。亦未得爲盡無憾。觀論語說知及之上。更有所謂守。所謂澹。所謂動。節次階級猶多。此話甚長。

比嘗患子子小諒者。或畏避太甚。而善意無人承領。遂至消歇。或隔限太嚴。而豪俊無以自容。遂自飛揚。惟篤於忠厚者。視世間盎然無非生意。故能導迎淑氣。扶養善端。蓋非概以爲近厚語言也。然於此蓋有

則焉。又須精察。不可侵過也。

天資之高。得氣之清。其所以迎刃破竹者。何莫非此理。不知其所自。則隨血氣盛衰。此一段精明。不能常保。論至於是。則所謂克己者。雖若陳言。要是不可易耳。

百圍之木。近在道隅。不收爲明堂清廟之用。此將作大匠之責耳。如彼木者。生意濯濯。未嘗不自若也。惟冀益加寬裕。從容自頤。

偶記荀子論儒者進退處。有一句云。不用則退。編百姓。而愨似有味。畎澮之水。涓涓安流。初何足言。唯三峽九河。抑怒濤而爲伏槽。循岸乃可貴耳。

顏子犯而不校。淮陰侯俛出跨下。路徑雖不同。都欠不得。幸深留意。諺曰。赤梢鯉魚。就齋甕裏浸殺。陳拾遺一代詞宗。只被射洪令斷送。事變豈有定哉。

著書大是難事。雖高明之資。亦不可不有餘。不敢盡之語。以上與陳同甫。賢士大夫。蓋有學甚正。識甚明。而其道終不能孚格遠近者。只爲實地欠工夫。與陳正己。

靜多於動。踐履多於發用。涵養多於講說。讀經多於讀史。工夫如此。然後能可久可大。與葉正則。門內若尙有可媿。外雖奮振束勵。終於無力。

應物涉事。步步皆是體驗處。若知其難而悉力反求。則日益精明。若畏其難而日益偷惰。則向來意思。悉冰消瓦解矣。習俗中易得汨沒。須常以格語法言。時時洗滌。然此猶是暫時排遣。要須實下存養克治體察工夫。真知所止。乃有據依。自進進不能已也。以上與郭養正。

持之以厚。守之以默。與鞏仲至。

散漫歇滅。學者同病。嘗記胡文定有語云。但持敬十年自別。此言殊有味。大抵目前學者。用功甫及旬月。未見涯涘。則已逡巡退卻。不復自信。久大德業。何自而成。經曰。念終始典於學。曰。冥升。利于不息之貞。曰。仁者先難而後獲。正謂學者多端。顧慮者衆。一意勇往者少。故每惓惓於此也。與周允升。

日用間不須著意。要坐卽坐。要立卽立。凡事如常。便是完養。若有意。則是添一重公案矣。覺有忿戾。始須消平。覺有凝滯。始須開豁。病至則服藥。不必預安排也。涵泳義理。本所以完養思慮。正恐舊疾易作。自涵泳而入於研索。自研索而入於執著。或反爲累。靖節不求甚解。雖其淺深未可知。要是不尋枝摘葉也。毀不滅性。禮經所戒。兼古今人氣稟厚薄亦自不同。如疏食水飲之類。更當量體力所宜。不可使致疾病。仁人之事親如事天。一毫不用其極。則非事天之道。如昔人薦芟之類。皆以私事親。非以天事親。

喪禮廢弛已久。若曰親族未安。習俗未喻。則向日同堂共講。滕文公問喪一章矣。蓋在己而不在人也。行實須削去浮華。直書事實。若有增飾。則心已不誠。非所謂事親如事天也。

喪禮今人所謂觸礙掣肘。不得專制之語。最爲害事。蓋遇事望風。以此等語言自恕。則因循苟且。無一事可爲矣。要當反己盡誠。極力以感動之。是心人所均有。安有不動者。彼之未動。乃我誠未至之明證也。憂患中最是進德處。深味自致之語。識情性之極。而以哀敬持之。則心之本體。斯常存矣。

燒丹事適以問張守。乃其內人虛怯。附蘭溪醫者燒一兩耳。傳聞過實。乃如是。然益知居人觀瞻之地。尤須事事警省。渠甚感見愛之意也。

葬地但得深穩高燥不必太求備也。緩葬春秋所深譏略去拘忌乃易就。

不拯其隨之義固由有所制然必可隨者始隨之亦必盡所以拯之者非未嘗拯而遽隨也。

天地間何物不有要皆丕冒太和之內胸次須常樂易寬平乃與本體不相違背。

日來圭角突兀之病雖去而媮惰因循之病復易生每切自警不問在朝在野職分之內不可媮惰職分之外不可侵越自然日用省力。

講論治道不當言主意難移當思臣道未盡不當言邪說難勝當思正道未明工夫到此必有應也。以上與潘叔度。

爲學工夫涵泳漸漬玩養之久釋然心解平帖的確乃爲有得天高地厚鳶飛魚躍之語恐發得太早。

書曰若藥不瞑眩厥疾不瘳若百事安穩無違情拂志而可以成就則君子當滿天下惟其不然所以貴

於用心剛而進學勇以上答潘叔昌。

切要工夫莫如就實深體力行乃知此二字甚難而有味。

行有不得者反求諸己而已不敢他咎以上與喬德瞻。

前書所論甚當已嘗爲子靜詳言之講貫誦繹乃百代爲學通法學者緣此支離泛濫自是人病非是法

病見此而欲盡廢之正是因噎廢食然學者徒能言其非而未能反己就實悠悠汨汨無所底止是又適

所以堅彼之自信也誠深思之。

論致知則見不可偏論力行則進當有序並味此兩言則無籠統零碎之病以上與邢邦用。

大凡人資質各有利鈍。規模各有大小。此難以一律齊。要須常不失故家氣味。所向者正。所存者實。信所當信。恥所當恥。持身謙遜。遇事審細。如此則雖所到或遠或近。要是君子路上人。與內弟曾德寬。坐談常覺從容。臨事常覺迫切。乃知學問無窮。當益思所未至。居官臨事。外有齟齬。必內有窒礙。蓋內外相應。毫髮不差。只有反己二字。更無別法。以上與戴在伯。

欲求繁冗中不妨課程之術。古人每言整暇二字。蓋整則暇矣。微言淵奧。世故崢嶸。愈覺工夫無盡。嘗思時事所以艱難。風俗所以澆薄。推其病源。皆由講學不明之故。若使講學者多其達也。自上而下。爲勢固易。雖不幸皆窮。然善類既多。氣餒必大。薰蒸上騰。亦有轉移之理。雖然。此特憂世之論耳。中天下而立。定四海之民。所性不存。此又當深致思也。

思索不可至於苦。玩養不可至於慢。

承上接下。最是親切工夫。呂與叔所謂嚴而不離。寬而有閑。殊有味。

持養之久。則氣漸和。氣和則溫裕婉順。望之者意消忿解。而無招拂取怒之患矣。體察之久。則理漸明。理明則諷導詳款。聽之者心喻慮移。而無起爭見卻之患矣。更須參觀物理。深察人情。以試驗學力。若有窒礙齟齬。卽求病源所在。而鋤去之。

知猶識路。行猶進步。若謂但知便可。則釋氏一超直入如來地之語也。

所謂無事者。非棄事也。但視之如早起晏寢。飢食渴飲。終日爲之而未嘗爲也。大抵胸次常令安平和豫。則事至應之。自皆中節。心廣體胖。百疾俱除。蓋養生養心同一法。

房族間事當盡誠。委曲曉譬感切之。尤須防爭氣。若有毫髮未去。則招拂激怒。所傷者多矣。若事果不可爲。當體不可貞之義。此必誠意已盡。自反已至。方可。

敬字固難形容。古人所謂心莊則體舒。心肅則容敬。兩語當深體。

收斂凝聚。乃是大節目。至於察助長之病。乃是節宣之宜。以上與學者及諸弟。

梓材謹案。謝山所錄東萊遺集一百二十八條。今移爲附錄三條。移入景迂學案二條。周許諸儒一條。武夷學案一條。五峯學案一條。玉山學案二條。晦翁學案四條。南軒學案三條。艮齋學案五條。止齋學案二條。龍川學案一條。又二條與復齋學案複出。刪之。又移入象山學案二條。清江學案一條。

附錄

壽皇喜看莊老。蓋德壽之餘風。儒臣多以此箴規。而東萊言之尤切。以爲常讀中庸大學之書。不當流於異端。補

嘗與汪端明書曰。劉子澄傳道尊意。是時以四方士子業已會聚。難於遽已。今歲悉謝遣歸。

祖望謹案。此卽象山謂伯恭在衰經中。而戶外之屢恆滿者也。南軒亦嘗問朱子曰。伯恭聚徒。世多議其非者。觀此條。則先生因玉山之言而止。亦善改過者。

又與朱侍講書曰。某以六月八日離輦下。五日而張丈去國。羣陰崢嶸。陽氣斷續。理自應爾。然以反己之義論之。則當修省進步處甚多。未可專咎彼也。

又曰。請祠便養未報。而有召試之命。已復申前請矣。儻得如志。閉戶爲學。殊爲僥倖。或敦迫而出。亦唯以

心之所安。條對然後徐度進退之宜。要之所學未成。輕犯世故。招尤取累。不若退處之爲得也。向來一出。始知時事益難平。爲學工夫益無窮。而聖賢之言益可信。

張南軒與先生書曰。尊兄於尋常人病痛。往往皆無之。資質固美。然若只坐在此上。卻恐頽墮少精神。惟析夫義理之微。而致察於物情之細。每存正大之體。尤防己意之偏。擴而充之。則幸甚。

又曰。去年聞從學者甚衆。某殊謂未然。若是爲舉業而來。先懷利心。豈有利上誘得就義之理。但舊已嘗謝遣。後來何爲復集。今次須是執得定。亦非特此事。大抵老兄平日似於果斷有所未足。時有牽滯。流於姑息。雖是過於厚。傷於慈。爲君子之過。然在他人視我。則觀過可以知仁。在我則終是偏處。仁義常相須。義不足則仁亦失其正矣。

又與朱元晦書曰。伯恭真不易得。向來聚徒頗衆。今歲已謝遣。然渠猶謂前日欲因而引之以善道。某謂來者旣爲舉業之故。先懷利心。恐難納之於義。大抵渠凡事似於果斷有所未足。

又曰。伯恭近來於蘇氏父子亦甚知其非。向來渠亦非助蘇氏。但習熟元祐間一等長厚之論。未肯誦言排之。今頗知此爲病痛矣。

又曰。伯恭愛弊精神於閒文字中。徒自損。何益。如編文海。何補於治道於後學。

又答陸子壽書曰。伯恭亦坐枉費心思處多。以上補。

朱子曰。文鑑編得泛然。亦見得近代之文。如沈存中律曆一篇。說渾天亦好。

又曰。文鑑編康節詩。不知怎生地那天向一中分造化人。從心上起經綸底詩。卻不編入。

又曰。向見說左氏之書。極爲詳博。然遺辭命意。亦頗傷巧矣。

又曰。博雜極害事。伯恭日前。只向雜博處用功。卻於要約處。不會子細研究。如闡範之作。旨意極佳。

又曰。伯恭之學。大概尊史記。不然。則與陳同甫說不合。同甫之學。正是如此。

又曰。其學合陳君舉。陳同甫二人之學。問而一之。永嘉之學。理會制度。偏考究其小小者。惟君舉爲有所長。若正則則渙無統紀。同甫則談論古今。說王說霸。伯恭則兼君舉同甫之所長。

又曰。伯恭講論甚好。但每事要鵠圖說作一塊。又生怕人說異端俗學之非。護蘇氏尤力。以爲爭較是非。不如斂藏持養。

又曰。伯恭無恙時。愛說史學。身後爲後生輩糊塗說出。一般惡口小家。議論賤王尊霸。謀利計功。更不可聽。

又哭之曰。嗚呼伯恭。有著龜之智。而處之若愚。有河漢之辯。而守之若訥。胸有雲夢之富。而不以自多。辭有黼黻之華。而不易其出。此固今之所難。而未足以議兄之髣髴也。若乃孝友絕人。而勉勵如弗及。恬淡寡欲。而持守不稍懈。盡言以納忠。而羞爲訐。秉義以飭躬。而恥爲介。是則古之君子。尙或難之。而吾伯恭猶欲然而未肯以自大也。蓋其德宇寬洪。識量閎廓。旣海納而川渟。豈澄清而撓濁。矧涵濡於先訓。紹文獻於故家。又隆師而親友。極探討之幽遐。所以稟之旣厚。而養之深。取之旣博。而成之粹。宜所立之甚高。亦無求而不備。故其講道於家。則時雨之化。進位於朝。則鴻羽之儀。造辟陳謨。則宣公獨御之對。承詔奏篇。則右尹祈招之詩。上方虛心而聽納。衆亦注目其敷施。何遭時之不遂。遽縈疾而言歸。慨一臥以三年。

尙左圖而右書。閒逍遙以曳杖。恍沂上之風雩。衆咸喜其有瘳。冀卒據其素蘊。否則傳道以著書。抑亦後來之程準。何此望之難必。奄一夕而長終。增有邦之殄瘁。極吾黨之哀恫。嗚呼哀哉。我實無似。兄辱與遊。講摩深切。情義綢繆。粵前日之枉書。尙粲然其手筆。始言沈痼之難除。猶幸死期之未卽。中語簡編之次第。卒誇草樹之深幽。謂昔騰牋而有約。盡今命駕以來遊。欣此旨之可懷。悼計車而偕至。考日月之幾何。不且暮之三四。嗚呼伯恭而遽死邪。吾道之衰。乃至此邪。

問東萊之學。朱子曰。伯恭於史。分外子細。於經卻不甚理會。常有人問他忠恕。楊氏侯氏之說。孰是他卻說。公如何恁地不會看文字。這箇都好看來。他要說爲人謀而不盡心爲忠。傷人害物爲恕。恁地時方說不是。門人曰。他是相戲。浙間一種史學。故恁地曰。史學甚易。只是見得淺。

李徽之曰。伯恭以進文鑑爲陳騾所詆。其後侂冑方以道學爲禁。史臣亦據騾言詆之。然伯恭旣爲辭臣。醜詆自當力遜職名。今受之非矣。直卿亦以予言爲然。補

葉水心習學記言曰。東萊呂氏歿。陳亮祭之曰。孔氏之家法。儒者世守之。得其蘊而遺其精。則流而爲度。數刑名。聖人之妙用。英豪竊聞之。徇其流而忘其源。則變而爲權譎。縱橫蓋嘗欲整兩漢而下。庶幾復見三代之英。方夜半之劇論。歎古來之未曾。夫孔氏亦豈於家法之外。別有妙用。使英豪竊聞哉。亮嘗言程氏易傳似桓玄起居注。呂氏黽勉答之。所謂夜半劇論者。呂氏嘗笑以爲自知非豪傑。被同甫差排做。蓋難之也。補

陳北溪張呂合五賢祠說曰。南軒守嚴。東萊爲郡文學。是時南軒學已遠造。猶專門固滯。謂湖湘性無善。

惡之說。及晦翁痛與反覆辯論。始翻然爲之一變。無復異趣。東萊少年豪才。藐視斯世。何暇窺聖賢門戶。謂東萊留心文辭。及聞南軒一語之折愕。然屏去故習。道紫陽。沿濂洛。以達鄒魯。雖於南軒所造有不齊。要不失爲吾名教中人。視世之竊佛學以自高。屹立一家門戶。且文聖賢之言以蓋之。以爲真有得乎千古心傳之妙。誤學者於誠淫邪遁之域。爲吾道之賊者。豈不相萬邪。補

祖望謹案。朱張呂三賢同德同業。未易軒輊。張呂早卒。未見其止。故集大成者歸朱耳。而北溪輩必欲謂張由朱而一變。呂則更由張以達朱。而尙不逮張。何尊其師之過邪。呂與叔謂橫渠棄所學。以從程子。程子以爲幾於無忌憚矣。而楊龜山必欲謂橫渠無一事不求教於程子。至田誠伯則又曰。橫渠先生其最也。正叔其次也。弟子各尊其師。皆非善尊其師者也。詆陸氏亦太過。

魏鶴山師友雅言曰。人而無禮。不亦禽獸之心乎。聖人不會有此等語。東萊於臯陶朕言惠下。說孟子既云三自反。乃有禽獸之語。孟子有鋒稜。孔子口中無之。補

王深寧困學紀聞曰。呂成公謂爭校是非。不如斂藏收養。

又曰。乾文言曰。寬以居之。朱子謂心廣而道積。程子易小畜傳曰。止則聚矣。呂成公謂心散則道不積。充拓收斂。當兩進其功。並補

黃東發日鈔曰。東萊先生以理學。朱張鼎立爲世師。其精辭奧義。豈後學所能窺其萬分之一。然嘗觀之。晦翁與先生同心者。先生辯詰之不少。怨象山與晦翁異論者。先生容下之不少。忤鵝湖之會。先生謂元晦英邁剛明。而工夫就實入細。殊未易量。謂子靜亦堅實有力。但欠開闊。其後象山祭先生文。亦自悔鵝

湖之會集。粗心浮氣。然則先生忠厚之至。一時調娛其間。有功於斯道。何如邪。若其講學之要。尤有切於今日者。學者不可不亟自思也。蓋理雖歷萬世而無變。講之者每隨世變而輒易。要當常以孔子爲準的耳。孔子教人以孝弟忠信躬行爲本。至子思則言誠。至孟子則言性。已漸發其秘。視孔子之說爲已深。至濂溪則言太極。至橫渠則言太虛。又盡發其秘。視子思孟子之說爲益深。一議論出一士習變。至晦庵先生出。始會萃濂洛之說。以上達洙泗之傳。取本朝諸儒議論之切於後學者。爲近思錄。然猶以無極太極陰陽造化冠之。篇首則亦以本朝之議論爲本也。東萊先生乾道四年規約。以孝弟忠信爲本。明年規約。以明理躬行爲本。至其題近思錄卷首。則謂陰陽性命。特使之知所嚮。講學具有科級。若躐等陵節。流於空虛。豈所謂近思。嗚呼。學者可以觀矣。補

東萊講友

文公朱晦庵先生熹別爲晦翁學案

宣公張南軒先生栻別爲南軒學案

顯謨潘先生時別見元城學案

東萊學侶

文節陳止齋先生傅良別爲止齋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東萊同調

教授劉孝敬先生靖之

知州劉靜春先生清之並爲清江學案

忠定邱宗卿先生密別爲邱劉諸儒學案

將仕郭先生良臣

郭良臣字德鄰東陽人官將仕郎橫浦弟子欽止從兄也創西園書院延師教授一如欽止石洞之規子

澄江皆好學參隆慶東陽志

東萊家學劉胡三傳

忠公呂大愚先生祖儉

呂祖儉字子約金華人成公之弟也受業於成公如諸生監明州倉將上會成公卒部法半年不上者爲違年先生必欲終期喪朝廷從之詔違年者以一年爲限自先生始淳熙壬寅至官去以丁未凡六年時明州諸先生多里居慈湖開講於碧沚沈端憲講於竹洲絜齋則講於城南之樓氏精舍惟舒文靖以宦遊出先生以明招山中父兄中原文獻之傳其於諸講院無日不會也甬上學者遂以先生代文靖亦稱爲四先生而滕德粹爲鄞尉朱文公語之曰彼中有楊袁沈呂可與語也寧宗卽位歷大府丞時韓侂胄用事正言李沐論右相趙忠定罷之先生上疏論救貶韶州安置後移筠州卒朱子與書曰熹以官則高於子約以上之願遇恩禮則深於子約乃今子約獨舒憤懣觸羣小而蹈禍機其愧嘆深矣先生報書曰在朝行聞時事如在水火中不可一朝居使處鄉閭理亂不知又何以多言爲哉著有大愚集諡忠修

謝山呂忠公祠堂碑文曰。忠公之言。吾鄉爲司庾故。不得有所設施。但傳其屏去倉中淫祠一事。深寧志之。四明七觀。而是時正甬上奎婁光聚。正學大昌。忠公以明招山中父兄。中原文獻之傳。左右其間。其功無所見於官守。而見之講學。忠公之集。雖不傳。然猶散見於永樂大典中。予欲鈔其與諸先生論學之文。而未得。顧讀忠公吾鄉之詩。弔景迂之祠。式清敏之里。求了翁寓齋之遺。想見其一往情深。乃自元訖明。以至於今。竟無有以溪萋薦及忠公者。是則甬上文獻之衰。可爲長太息者矣。禮於釋奠之制。必求之其鄉之先師。不然者。則有合也。有合者。謂其鄉無足以當先師之享。則合之他鄉之近。而可溯者。今甬上之先師。楊袁舒沈其人。可謂盛矣。而愚謂當以忠公合之。以其同講學於鄞久。並列於先師之座。無歉也。

又奉臨川帖子五曰。考大愚柬王季和詩云。晁景迂大觀庚寅冬。爲四明船場。後七十有餘年。某適以倉氏之職。至此間。而王兄季和亦來作景迂官。相與訪問舊蹟。尙有可考。偶成數語。柬季和并呈叔晦。其詩有曰。鄞江舊有船司空。小江晚望江之東。竭來海頭四閱月。塵埃滿袖生穠。是大愚初至明之作。其時慈湖方參佐浙西帥幕。廣平教授徽州。絜齋以進士尉江陰。獨叔晦以國正家居。故往還者不及三君。其遊候濤山記曰。壬寅之冬。逐祿海東。距海六十里。友人潘端叔主定海簿。相約偕遊。未果。今年夏四月。端叔因謝子暢自臨安至。會於太白鄞山之間。刻日康炳道兄弟會於王季和家。李叔潤方居敬史丞相之幼子開叔。楊希度偕行。舒元英亦與其徒諸葛生來。東萊卒於辛丑。大愚以壬寅冬之官。正合期喪服滿之期。元英則廣平弟也。其題慈溪龍虎軒詩云。年來世路轉蹉跎。

跽。正大中庸論愈多。出本無心歸亦好。何須胸次自干戈。似屬大愚將去明之作。大愚之赴銓也。本傳言平園方爲丞相。招之不往。宰相表平園自西樞入中書。在淳熙丁未春二月。而朱子答大愚書曰。對班在何時。今日旣難說話。而疏遠尤難。且只收斂人主心念是第一義。題注在丁未冬十一月。是大愚之赴任以壬寅。其去官以丁未。首尾六年。

附錄

子約問主忠信之言。後於不重則不感。其意如何。朱子答曰。聖賢所言爲學之序。例如此。須先是外面分明。有形象處。把捉扶持起來。不如今人動便說正心誠意。卻打入無形影無稽考處去也。

監獄呂先生祖泰

呂祖泰字泰然。文靖公夷簡五世孫。寓常之宜興。性疏達。尙氣誼。學問該洽。徧遊江淮。交當世知名士。論世事無所忌諱。慶元初。忠公以言事移置瑞州。先生徒步往省之。留月餘。語其友王深厚曰。梓材案厚。當作原。說見麗澤諸儒學案。自吾兄之貶。諸人箝口。我雖無位。義必以言報國。當少須之。今未敢以累吾兄也。及忠公歿。貶所嘉泰初。周益公降少保致仕。先生乃詣登聞鼓院。上書曰。道學自古所恃以爲國也。丞相汝愚今之有大勳勞者也。立僞學之禁。逐汝愚之黨。韓侂胄自尊而卑朝廷。一至於此。願亟誅侂胄。以周必大代之。書出。中外大駭。有旨拘管連州。右諫議程松與先生友。懼爲所連。奏請杖黥竄遠方。乃杖之百。配欽州牢城收管。先生知必死。無懼色。旣至府廷。尹爲好語誘之曰。誰教汝共爲章。先生笑曰。公何問之愚也。吾固知必死。而可受教於人。且與人議之乎。尹曰。汝病風。喪心邪。先生曰。今之附韓氏得美官者。

乃病風喪心耳。先生既貶，道出潭州。錢文子爲醴陵令，私贖其行，侂冑誅，朝廷詔雪其冤，特受迪功郎，監南嶽廟，喪母無以葬，至都謀於諸公，得寒疾，索紙書曰：吾與吾兄共攻權臣，今權臣誅，死不憾，獨吾生還，無以報國，且未能葬吾母，爲可憾耳。乃卒。尹王合齋枌爲具斂歸葬焉。參史傳。

東萊門人

主簿葉先生邦

軍守樓迂齋先生昉

端獻葛先生洪

文惠喬先生行簡並爲麗澤諸儒學案

司直趙先生焯別見玉山學案

朝奉輔傳貽先生廣別爲潛庵學案

中散朱先生塾別見晦翁學案

文簡劉雲莊先生燾

侍郎劉先生炳

縣丞吳先生必大

右司王東湖先生遇

修撰陳北山先生孔碩並見滄洲諸儒學案

直閣沈先生有開

潘先生友端

鹽事宋西園先生姓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章先生用中

侍講倪先生千里並見止齋學案

文靖舒廣平先生璘別爲廣平定川學案

正獻袁絜齋先生燮別爲絜齋學案

知軍石先生斗文

侍從石先生宗昭

教授陳先生剛並見槐堂諸儒學案

少詹丁先生希亮別見水心學案

梓材謹案東萊弟子自別見諸學案外並入麗澤諸儒學案

東萊私淑

常博李先生大有

李大有字謙仲東陽人也大同之兄私淑三先生之學嘗以輪對上疏略曰國朝自周敦頤張載程顥程頤本於正心修身至於致君行道近世張栻朱熹呂祖謙聞而大之而義理益明自慶元權臣創道學名

以排之。而士始有以其說爲不足學者。其能者又求之於科舉。而幸中於剽竊。願召宿儒。推明儒先之訓。扶植治本。而師儒之官。亦以此意風厲。作成。毋徒爲襲取利祿計。聞者是之。

雲濠謹案。先生慶元二年進士官。至太常博士卒。魏鶴山誌其墓。

郭氏家學

主簿郭先生澄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參軍郭先生江

郭江字伯山東陽人。良臣子。葉水心謂其本有佐世材用。既習熟師友大旨。芒銳銷盡。不復伸吐云。後官管押三江袋鹽監。穿山破鹽場。旰胎軍錄事參軍以卒。參葉水心集。

粹材謹案。陳同甫志何夫人杜氏墓云。女適同邑郭江。江兄弟爲東方學者。

郭先生溥

郭溥字伯廣。良臣猶子。亦創南湖書院。參隆慶東陽志。

大愚家學劉胡四傳

呂先生喬年

呂喬年字巽伯。金華人。忠公長子。沈端憲壻也。亦賢者。能守家學。補

粹材謹案。先生繫齋稱其克肖厥父。議論勁正不阿。

進士呂先生康年

呂康年成公猶子。諸講學子孫。惟呂氏未墜。先生甲戌廷對。真文忠公欲置之狀頭。同列以其言中書之務多觸時政。固爭不從。遂自甲置乙。文忠太息爲之開雕補。

梓材謹案。嘉定七年甲戌。距成公之卒淳熙八年辛丑。已三十四年。則先生蓋受學大愚者。

寺丞呂先生延年

呂延年字伯愚。成公之子。縉雲羊哲師之。參括蒼彙紀。

梓材謹案。王氏崇炳撰成公本傳。言成公一子曰延年。成公之卒也。甫三歲。官至寺丞。先生不及受學於成公。蓋亦得之大愚也。

大愚門人

舒先生衍別見繫齋學案

張先生渭別見慈湖學案

寺丞門人劉胡五傳

羊先生哲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呂學續傳

文憲宋潛溪先生濂別見北山四先生學案

忠文王華川先生禕別見滄洲諸儒學案

卷五十二

艮齋學案表

薛季宣	從子 叔似 郭澄 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徽言子 袁氏門人	陳傅良 別爲止齋學案
二程 武克 再傳	徐元德
安定 濂溪 三傳	王栴
泰山四傳	沈有開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樓鑰 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象先合齋學侶
鄭伯熊	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鄭伯英	附見周許諸儒學案
劉夙	
劉朔	並見艾軒學案

並良齋講友

葉適 別爲水心學案

陳亮 別爲龍川學案

並良齋學侶

張淳

良齋同調

敖繼公 倪淵

忠甫
續傳

楊維禎

鄭真

別見深
寧學案

趙孟頫 別見
雙峯

學案

良齋學案

祖望謹案。永嘉之學統遠矣。其以程門袁氏之傳爲別派者。自良齋薛文憲公始。良齋之父。學於武夷。而良齋又自成一家。亦人門之盛也。其學主禮樂制度。以求見之事功。然觀良齋以參前倚衡言。

持敬則大本未嘗不整然。述良齋學案。梓材案。梨洲原本合下止齋爲永嘉學案之二。自謝山始別是卷爲良齋學案。下卷爲止齋學案。

袁氏門人程胡再傳

文憲薛良齋先生季宣

薛季宣字士龍永嘉人。父徽言梓材案。先生父爲胡文定高弟。詳見武夷學案。先生年十七辟爲荆南書寫機宜文字。獲事袁道潔。慨問道潔以義理之辨。道潔曰。學者當自求之。他人之言善非吾有道潔之學。自六經百氏下至博奕小數。方術兵書無所不通。先生得其所傳。無不可措之用也。召爲大理寺主簿。除大理正。出知湖州。改常州。未上卒。年四十。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先生著有書古文訓義。詩性情說。春秋經解指要。大學說。論語小學約說。伊洛禮書補亡。伊洛遺禮。通鑑約說。漢兵制。九州圖志。武昌土俗編。校讎陰符山海經。風后握奇經。

百家謹案。汝陰袁道潔。慨問學於二程。又傳易於薛翁。已侍薛於宣器之。遂以其學授焉。季宣既得道潔之傳。加以考訂千載。凡夫禮樂兵農。莫不該通委曲。真可施之實用。又得陳傅良繼之。其徒益盛。此亦一時燦然學問之區也。然爲考亭之徒。所不喜。目之爲功利之學。

良齋浪語集

夫道之不可邇。未遽以體用論。見之時措。體用宛若可識。卒之何者爲體。何者爲用。卽以徒善徒法爲體。用之別。體用固如是邪。上形下形。曰道曰器。道無形舍。器將安適哉。且道非器可名。然不遠物。則常存乎。

形器之內。昧者離器於道。以爲非道。遺之。非但不能知器。亦不知道矣。下學上達。惟天知之。知天而後可以得天之知。決非學異端遺形器者之求之見。禮儀威儀。待夫人而後行。且苟不至德。誰能知味。日用自知之謂。其切當矣乎。曾子曰。且三省其身。吾曹安可輒廢檢察。且不識不知。順帝之則者。古人事業。學不至此。恐至道之不凝。此事自得。則當深知。殆未可以言之也。以同甫天資之高。檢察之至。信如有見。必能自得諸心。如曰未然。則凡平日尙論古人。下觀當世。舉而措之於事者。無非小知。諛聞之累。未可認以爲實。第於事物之上。習於心。無適莫。則將天理自見。持之以久。會當知之。洪範無黨無偏。大學不得其正。真萬病之鍼石。獨無意於斯乎。答陳同甫書。

梓材謹案。梨洲所錄。浪語集六條。其第一條。與朱晦翁書。移入安定學案。

自大學之不明。其道散在天下。得其小者。往往自名一家。高者淪入虛無。下者凝滯於物。狂狷異俗。要非中庸。先王大經。遂皆指爲無用。滔滔皆是。未易奪也。故須拔萃豪傑。超然遠見。道揆法守。渾爲一途。蒙養本根。源泉時出。使人心悅誠服。得之觀感而化。乃可爲耳。此事甚大。既非一日之積。又非盡智窮力所到。故聖人難言之。後世昧於誠明明誠之分。遂謂有不學而能者。彼天之道。何與於人之道。致曲未盡。何以能有誠哉。孟子必有事焉。而勿正心。勿忘勿助。長也之說。雖非聖人優之柔之。使自求之之意。學者於此從事。思過半矣。顏氏之子。其過與怒。寧與人異。不可及處。正在不以怒遷。不以過貳一節。法守之事。此吾聖人所以異於二本者。空無之學。不可謂無所見。迄無所用。不知所謂不二者爾。未明道揆。通於法守之務。要終爲無用。灑掃應對進退。雖爲威儀之一。古人以爲道無本末者。其視任心而作。居然有閒然云文。

武之道。具在方策。其人存。其政舉。苟非其人。道不虛行。要須自得之也。學不至於不識不知。順帝之則。竟亦何用。有如未辦。深心藏密。莫若去故去智。古人讀書百遍。其義自見。未易以淺近奪。信能反復涵泳。會當有得。得之大小。則繫乎精誠所至。時文稱於一經之內。有一言之悟。則六經之義粲然矣。不可以人廢言也。與沈應先書。

某竊嘗喜易。讀之將數百過。而弗知其際也。夫以先天之卦。見之三畫。重易之象。繫之六爻。天地之大。昆蟲之細。與夫聖人之道。先王之治。君子小人之事。工師卜祝之流。幽而鬼神。遠而造化。凡有可推之數。可形之象。可行之事。靡不備在此書。微若書不可言。亦求斯得之矣。六經之義。於易備焉。以爲通疑動字。足以盡之。則太極之體。未嘗動也。以爲定。足以周之。則作易之道。變爲占。是皆本諸吾身。參諸天地。擬諸變化。可由而不可測者。某安足以知之。不知易而施諸民。猶宵行而瞽者也。思得通儒而與之論。未之能得。執事不以某爲不肖。惠然辱枉臨之。詒我以書。縱言而及於易也。惟學有倫。有要。執事具知之矣。善乎書之論政體也。曰。當仁明而通變。舍是則爲姑息。爲苛察矣。易曰。通其變。使民不倦。此黃帝堯舜之治。某何德以堪之。高山仰止。敢不欽服。訓誨雖然。切有必酬之誼。故某謹布其腹心。今夫煦煦之仁。察察之明。而後有姑息苛察之事。信能仁並天地。明等日月。則何二弊之能有。某學也未造乎此。其能憶二儀二曜之仁明。若夫易之通變。後世失之遠矣。執中無權。猶執一也。苟知變而不知止。則必若晉人之爲通。大傳有之。無思也。無爲也。寂然不動。感而遂通。天下之故。變通之道。盡此贊矣。復張人傑學諭書。

巧匠不世生。其法具乎規矩繩墨。聖人不世出。其言在乎易禮詩書。然則易禮詩書。與夫規矩繩墨。往之

所以貽後。今之所以求古也。卽規矩繩墨以爲方員。雖非巧匠。而巧匠之制作。於是乎在。由易禮詩書以趨禮義。雖非聖人。而聖人之精微備於吾身。學者爲道而舍經。猶工人而去其規墨也。雖有工倕之指。其能制器乎。論語直解序。

吾道貫一而無方。老氏致虛而無極。若釋氏則歸空而無物矣。三者若同。而偏反若霄壤之卑高。孟氏於孔氏之門。爲有功。其氣豪而辭辯。無聲無臭。豈其然乎。比而同之。其害有不可勝言者。讀其書而知其旨。能內參諸其心。仰觀聖人之形容。察其像似。而自識其真僞。從而爲取舍焉。不隨波於末流。真好學者也。妄意如此。明者必有以辨之。直解序附言。○補

記有之曰。人莫知苗之碩。莫知子之惡。言蔽物也。有己而蔽於物。則古之性情。與今先儒之說。未知其孰通。信能復性之初。得心之正。豁蔽以明。因詩以求序。則反古之說。其殆庶幾乎。序反古詩說。○補

易繫天垂象。見吉凶。聖人象之。河出圖。洛出書。聖人則之。其言蓋有鈇觀之。以理無晦也。說者或謂河圖洛書。本皆無有。聖人爲此說者。以神道設教也。是非唯不知聖人。直不達不言而化之義。烏足與校。是非理道哉。或者又以爲當伏羲之時。河嘗出龍馬負圖。自神農至於周公。洛水皆出龜書。此則似是而非。無所考徵。就龍龜之說。成無驗之文。自漢儒啓之。後世宗之。徵引釋經。如出一口。而聖人之道。隱巫史之說。行後世。暗君庸夫。亂臣賊子。據之假符命。惑匪彝。爲天下患者。比比而是。聖人憂深慮遠。肯爲此妖僞殘賊哉。蓋亦有其說也。傳註求其事。而弗得。於是託渙漫以駕其游誣。雖知感世害人。不暇恤也。且聖人之作易。仲尼固嘗已於大傳詳之。大傳無文。其可鑿以胸臆。就如其說垂象。爲象降自天乎。走嘗竊痛之。

爲反覆以思之者更歲推之久。究之至。而後乃得之。傳不云乎。伏羲氏之作易也。仰以觀於天文。俯以察於地理。觀鳥獸之文。近取諸身。遠取諸物。始畫八卦。圖書之說。從可知矣。夫易之有卦。所以縣法也。畫卦之法。原於象數。則象數者。易之根株也。河圖之數四十有五。乾元用九之數也。洛書之數五十有五。大衍五十之數也。究其始終之數。則九實尸之。故地有九州。天有九野。傳稱河洛皆九曲。豈取數於是乎。春秋命歷序河圖。帝王之階。圖載江河山川州界之分野。讖緯之說。雖無足深信。其有近正。不可棄也。信斯言也。則河圖洛書。乃山海經之類。在夏爲禹貢。周爲職方氏所掌。今諸路閏年圖經。漢司空輿地圖地理志之比也。按山海經所言。皆地之物產。鳥獸蟲魚草木之屬。其古史職方之意。與仲尼所言。幾不外是。其曰河洛之所自出。川師上之之名也。走不能遠引。請以官儀爲徵。凡古今官書之所爲名稱者。必以某官司某郡國。自是而後。具其職官。如春秋他國之事。漢官府上尙書。其傳於人書於史。亦第稱某所行某事。言某事上某事。而於其職事皆略。聞者皆斷然不惑者。以官師郡縣必有主之者。非能自爾也。然則圖書爲川師上何獨至古而惑之哉。或曰。是則然矣。圖與書奚辨。曰。圖書者。詳略之云也。河源遠。中國不得而包之。可得而聞者。其形之曲直源委之趨向也。洛源在九州之內。經從之地。與其所麗名物。人得而詳之。史闕其所不知。古道然也。是故以書言洛。河則第寫於圖。理當然耳。昔者周天子之立也。河圖與大訓並列。時九鼎亦寶於周室。皆務以辨物象而施地政。所謂據九鼎按圖籍者也。仲尼作於周末。病禮樂之廢壞。職方之職不舉。所謂發歎鳳圖者。非有他也。龜龍之說。果何稽乎。第觀垂象之文。其義可以自見。河圖洛書辯。

宗義案永嘉之學教人就事上理會步步著實言之必使可行足以開物成務蓋亦鑒一種閉眉合眼矇矓精神自附道學者於古今事物之變不知爲何等也夫豈不自然而馴致其道以計較億度之私蔽其大中至正之則進利害而退是非與刑名之學殊途而同歸矣此在心術輕重不過一銖茫乎其難辨也

附錄

張南軒與呂伯恭書曰士龍正欲詳聞其爲人事功固有所當爲若曰喜事功則喜字上煞有病又答先生書曰聞欲招陳君舉來學中此固善但欲因程文而誘之讀書則未正今日士子耳剽口誦用資進取轉趨於薄此極害事

呂東萊與朱侍講書曰薛士龍歸途道此留半月向來喜事功之意頗銳今經歷一番卻甚知難雖尙多當講畫處然胸中坦易無機械勇於爲善於田賦兵制地形水利甚下工夫眼前殊少見其比義理不必深窮之說亦嘗叩之云初無是言也

又曰士龍坦平堅決所學確實有用甚虛心方欲廣咨博訪不謂止此又與陳同甫書曰士龍所學固不止於所著書但終尙有合商量處
良齋講友

文肅鄭景望先生伯熊別見周許諸儒學案
判官鄭歸愚先生伯英附見周許諸儒在案

著作劉先生夙

正字劉先生朔並見艾軒學案

艮齋學侶

文定葉水心先生適別爲水心學案

文毅陳龍川先生亮別爲龍川學案

艮齋同調

監嶽張忠甫先生淳

張淳字忠甫永嘉人也。五試禮部不中。授特奏名官。棄去。養母。或薦之朝。祿以監嶽。先生以爲徒費縣官俸。歷三任不食祿。亦不書考。居母喪。無不與士喪禮。合間爲族姻治喪。亦斷斷持古制。時爲文章銘人墓。有諷有勸。皆不虛書。負其學。自刻苦。忍窮以死。爲人嚴重深博。善忍事。鎮物。絕有才智。抑不使出。其爲止齋所述如此。攻媿亦嘗述其言曰。今之仕者。皆非出於古之道。或問之曰。始至則朝拜。遇國忌則引繯黃而薦在天之靈。古有之乎。是以雖貧不願祿也。嗚呼。先生斯言。可謂得禮之精。而能以之自持。豈徒考度數之末文者哉。永樂大典中有古禮十七卷。釋文一卷。識誤三卷。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作釋說一卷。則先生所校定也。補

謝山永嘉張氏古禮序曰。宋中興藝文志謂儀禮既廢。學者幾不復知有此書。忠甫始識其誤。則是經在宋。當以忠甫爲功臣之首。又曰。永嘉自九先生而後。伊川之學統在焉。其人才極盛。宋史不爲

忠甫立傳。故其本末闕然。獨見於陳止齋所作墓志。乃知其與薛士龍鄭景望齊名。固乾淳間一大儒也。

艮齋家學程胡三傳

文節薛象先先生叙似

薛叔似字象先。其先河東人。後徙永嘉。遊太學。解褐。國子錄。對論稱旨。遷太常博士。未幾。孝宗自除先生左補闕。論劾首相王淮去位。光宗受禪。抗疏。金人使名未正。不宜遽納其使。上奮然開納。除將作監。出爲江東運判。俄以諫臣論罷。主管冲佑觀。累除秘書監。權戶部侍郎。提舉太史局。尋兼樞密都承旨。以劉德秀疏罷。起知贛州。移廬州。召除在京宮觀。兼國用司參議官。奏獨兩浙身丁錢。歷除兵部尚書。宣撫使。時韓侂胄開邊。先生亦以功業自期。而委任失當。以言者論奪職罷祠。侂胄誅。再謫福州。久之。許自便。嘉定十四年卒。贈銀青光祿大夫。謚恭翼。改謚文節。先生雅慕朱子窮道德性命之旨。談天文地理鍾律象數之學。有稿二十卷。參史傳。○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有薛文節公集。蓋本永樂大典。

梓材謹案先生爲艮齋兄子。浪語集有與象先姪書。

附錄

水心祭薛象先日。彼建安之裁量。外永嘉而弗同。幸於公而無疑。亦莫知其所從。

艮齋門人

文節陳止齋先生傳。良別爲止齋學案。

教授徐先生元德

徐元德字居厚瑞安人也。良齋弟子。淳熙進士。爲福建軍學教授。身先矩矱。爲多士倡。已而添差通判徽州。誠齋楊文節公狀其治行以薦。曰：其官東浙名儒。朝列正士。持論鯁挺。特立不阿。徽州倅乃員外置。凡州郡迎輅之數。廚傳之儀。皆無故實。出於創爲。緜叢者如挈攜囊衣。則有僦僕之弊。如下禱宴集。則有折俎之弊。率爲緡錢者數百。元德問之故府。咸曰：無之。則舉而付之郡庠。以爲養士之費。於是民皆知其廉潔。江東一路。徵最多訟。使者皆以委元德。審決元德。一一繕閱文案。至忘寢食。吏牘山積。迎刃而解。於是民皆稱其明斷。欲望聖慈。特賜陞擢。晉知通州。先生精於考索。周官制度精華二十卷。前半乃止齋。後半皆先生之錄也。補

附錄

呂東萊與陳同甫書曰：徐居厚極有立作。士人中殊難得。

又曰：居厚病知已平復。但渠須是調伏得性氣。然後養生處世。方少齟齬。不然。憂未艾也。

祕監王合齋先生柎

王柎字木叔。號合齋。故順州人。石晉以其地入契丹。徙永嘉。乾道丙戌進士。爲婺州推官。孝宗嘗疑諸州上供有滲漏。漕司遽令婺州增斛二萬。守以下不敢爭。先生言：今苗畝七升。羅四十餘千。較他郡已重。又無故增二萬。何以共命。新守周權以書奏之。孝宗愕然曰：朕未嘗加賦也。由是凡議滲漏者皆免。移台州。能決冤獄。知績溪縣。積錢買田爲新塘六十八。塌六。浚舊陂百頃。歲無憂旱。監進奏院太常寺簿。以僞學

詭知江陰軍。蔡涇者江海之交也。淤闕先生開渠港五百餘里。漕運以通。民事妖神。巫故爲陰廡。復屋。詭其像設。先生鞭巫撤祠壞像。而民以安。召爲大理丞禮部員外郎。初周益公在政府。招先生。旣見。清談之外。絕無所言。至是蘇師旦欲見之。許以遷。先生曰。吾義不交匪人。寧止於此。鄧友龍議北伐。援以爲助。曰。前日有發策者。驟用矣。先生力言無草草。國與身且俱不利。友龍曰。何怯也。竟取宜撫去。出先生提舉江東常平茶鹽。兼知池州。先生言池州城甚惡。何以待敵。請城之不報。乃募得緡錢八萬。請自城之。又不許。乃補其穿穴。深其濠。抽兵嚴備。池人得少安。召爲吏部郎。國子司業。祕書少監。兼侍左郎。韓侂胄死。緣坐者多。先生言無使滋蔓。執政善之。不能用。錢相象祖雅慕先生。欲進用之。忌者因罷先生。以撼錢。先生奉祠。而錢亦不安其位矣。起知贛州。諭其耆老曰。元祐黨籍。贛人一十有四。何多君子也。汝曹勉之。課桑麻。清鹽禁。提刑者惡之。復毀先生子祠。贛人雪涕留之。不得。賦詩而別。先生少與永嘉諸公同學。及仕於台。寮屬如尤遂。初樓攻媿。以及彭子復。石應之輩。皆相砥礪。崖峭孤特。不輕徇物。尤工於文。所著有王祕監詩文集共二十卷。補○雲濠案。謝山學案。劄記。王合齋集十六卷。詩四卷。

梓材謹案。劄記又一條云。王栢字和叔。永嘉人。嘗以經世之學授樓攻媿。考攻媿跋汪季路所藏邵康節觀物篇云。余始在永嘉。得先天方圓二圖於薛象先叔似。傳皇極經世之書於王木叔栢。是和叔卽木叔也。又案謝山補傳。謂先生少與永嘉諸公同學。學案原表亦列先生於艮齋之門。當是也。直閣沈先生有開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薛王學侶程胡四傳

主簿郭先生澄別見麗澤諸儒學案

王氏門人

宜獻樓攻媿先生鑰別見邱劉諸儒學案

忠甫續傳

教授敖先生繼公

敖繼公字君善。長樂人。後寓家吳興。築一小樓。坐臥其中。冬不爐。夏不扇。日從事經史。初仕定成尉。以父任當補京官。讓於弟。尋擢進士。對策忤時相。遂不仕。益精討經學。嘗以魯高堂生傳士禮十七篇。卽今儀禮也。生之傳既不存。而王肅袁準孔倫陳銓蔡超宗田僧紹諸家註。亦未流傳於世。鄭康成舊註儀禮。疵多醇少。學者不察。因復刪定。取賈疏及先儒之說。補其闕。猶未足。附以己意。名曰儀禮集說。凡十七卷。成宗大德中。以江浙平章高彥敬薦。雲濠案高彥敬一作高顯卿。擢信州教授。未任而卒。從黃氏補本錄入。

儀禮集說自序

儀禮何代之書也。曰周書也。先儒皆以爲周公所作。愚亦意其或然也。何以言之。周自武王始有天下。然其時已老矣。未必暇爲此事。至周公相成王。始制禮作樂。以致太平。故以其時考之。當是周公之書。又以其書考之。辭意簡嚴。品節詳備。非聖人莫能爲也。然周公此書。乃爲侯國而作。而王朝之禮不與焉。何以知其然也。書中十七篇。冠昏相見。鄉飲。鄉射。士喪。既夕。士虞。特牲。饋食。凡九篇。皆言侯國之士禮。少牢。饋食。上下二篇。皆言侯國之大夫禮。聘食。燕。大射。四篇。皆言諸侯之禮。唯覲禮一篇。則言諸侯朝天子之禮。

然主於諸侯而言也。喪服篇中言諸侯及公子大夫士之服詳矣。其間雖有諸侯與諸侯之大夫爲天子之服。然亦皆主於諸侯與其大夫而言也。然則聖人必爲侯國作此書者何也。夫子有言曰。夫禮必本於天。殺於地。列於鬼神。達於喪祭。冠昏射御朝聘。聖人以禮示之。故天下國家可得而正也。以此言證之。則是書也。聖人其以爲正天下之具也與。故當是時。天下五等之國。莫不寶守是書而藏之。有司以爲典籍。無事則其君臣相與講明之。有事則皆據此以行禮。又且頒之於國。以教其人。此有周盛時。所以國無異禮。家無殊俗。兵寢刑措。以躋太平者。其以是乎。其後王室衰微。諸侯不道。樂於放縱。而憚於檢束。於是惡典籍之不便於己。而皆去之。則其彙之受於王朝者。不復藏於有司矣。彙之藏於有司者。或私傳於民間矣。此十七篇之所以不絕如線。而幸存以至今日也。或曰。此十七篇爲侯國之書。固也。其本但如是已乎。抑或有亡逸而不具者乎。曰。是不可知也。但以經文與其禮之類考之。恐其篇數本不止此。但經之言士禮特詳。其於大夫。則但見祭禮。而昏喪無聞焉。此必其亡逸者也。公食大夫禮云。設洗如饗。謂其如公饗大夫之禮也。而今之經。乃無是禮焉。則是逸之也明矣。又諸侯之有覲禮。但用於王朝耳。若其邦交。亦當有相朝相饗相食之禮。又諸侯亦當有喪祭禮。而今皆無聞焉。是亦其亡逸者也。然此但以經之所嘗言禮之所可推者知之也。況其間又有不盡然者。由此言之。則是經之篇數。不止於十七。亦可見矣。記有之曰。經禮三百。曲禮三千。所謂經禮。卽十七篇之類也。其數乃至於三百者。豈其合王朝與侯國之禮而言之與。若所謂曲禮。則又在經禮之外者。如內則少儀所記之類是也。先王之世人無貴賤。事無大小。皆有禮以行之。蓋以禮有所闕。卽事有所遺。故其數不容不如是之多也。去古既遠。而其所存者。乃不能十一。

可勝歎哉。繼公半生遊學，晚讀此書，沈潛既久，忽若有得。每一開卷，則心目之間，如親見古人而與之揖讓周旋於其際。此書舊有鄭康成註，然其疵多而醇少，學者不察也。今輒刪其不合於經者，而存其不謬者，意義有未足，則取疏記或先儒之說補之；又未足，則附以一得之見焉。因名曰儀禮集說。其於初學之士，未必無小補云。

梓材謹案：敖先生傳黃氏補本列李侖諸儒學案，茲以其爲儀禮之學，繫之忠甫續傳，以明宋元兩朝禮學之不絕有自云。

敖氏門人

主簿倪文靜先生淵

倪淵，字仲深，烏程人。生而卓異，精敏絕人。既長，刻意聖賢之學。三山敖先生繼翁深於三禮，而尤善易。先生從之遊，於節文度數之詳，辭變象占之妙，靡不博考洞究，用薦署本郡儒學錄。調杭州學正教授，湖州教授。累考入流，授太平路當塗縣主簿。時長官皆以放免去，先生獨理縣事，延祐初，經理田土，考覈多失，其實賦斂不均，公私咸以爲患。先生分畫編次，以爲圖籍，出其隱匿而去其增加，二稅乃如期而集。歲適大祲，民以狀言災傷，郡戒縣勿受。先生爭之不得，卽解印求去。郡遣吏謝，且以檢視之事悉委之。先生躬履阡陌，不避其勤。民賴以甦，以年垂七十，致仕。少嘗從星官歷翁治其術，運算尤精。既老於家，杜門罕與人事接，潛心於易。著易筮說二十卷，圖說序例各一卷。參黃文獻集。

文敏趙松雪先生孟頫別見雙峯學案

倪氏門人敖氏再傳

縣尹楊鐵崖先生維楨

楊維楨字廉夫諸暨人。靈濂案見清江所作傳云：世爲紹興山陰縣人。泰定丁卯進士。授天台尹。罷去。張士誠據浙西。屢使求致。不能屈。明太祖登位。敦迫至京。作老客婦謠以見意。笑而遣之。還淞江。卒。先生初遊甬東。得黃氏日鈔歸。學業日進。居鐵崖山下。自號鐵崖。先生好吹鐵笛。亦號鐵笛子。與人交無疑貳。尤喜接引後生。識不識稱爲長者。惜不得大用。然亦以是得肆力於文章。崖鑄野刻。布列東南。宋景濂有言曰：元之中世。有文章鉅公。起於淞河之間。曰鐵崖先生。聲光殷殷。摩戛霄漢。撫其論撰。如覩商敦。周彝。雲霧成文。而寒茫橫逸。奪人目睛。於詩尤號名家。震蕩凌厲。神出鬼沒。其文中之雄乎。所著諸集。通數百卷。參兩浙名賢錄。

梓材謹案先生爲倪處士墓志云：維楨爲文靜先生門生也。又云：某父事先生。則先生嘗及倪氏之門。

楊氏門人敖氏三傳

教授鄭先生真別見深寧學案

卷五十三

止齋學案表

宋元學案 十三 止齋學案

陳傅良	從弟說	子範
良齋鄭氏芮氏門人	蔡幼學	周端朝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袁氏徐氏再傳		李元白 別見廣平學案
二程武夷三傳		
安定濂溪四傳	曹叔遠	
泰山五傳	呂聲之	
	呂沖之	
	章用中	
	陳端己	
	林頤叔	
	林淵叔	
	沈昌	
	洪霖	
	朱黼	

胡時

高松

倪千里
虞復

徐雲

黃章

袁申儒

林子燕

吳漢英

吳琚

沈體仁

胡大時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沈有開
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趙希館
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木天駿
別見南軒學案

止齋續傳

陳武

芮氏門人

陳謙

黃度

子章 見上止齋門人

周南 別見水心學案

徐誼

別為徐陳諸儒學案

薛叔似

別見良齋學案

鄭鑑

並止齋學侶

唐仲友

別為說齋學案

錢文子

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戴溪

胡大時

並止齋同調

周頤 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止齋學案

祖望謹案。永嘉諸子。皆在良齋師友之間。其學從之出。而又各有不同。止齋最稱醇恪。觀其所得。似較良齋更平實。占得地步也。述止齋學案。梓材案序錄原底有云。止齋實從良齋分派。而非弟子。是謝山不以標曰薛氏門人爲然。然考良齋浪語集末卷所載行狀云。乾道九年。門人迪功郎新泰忻州教授陳傅良狀。則先生故薛氏門人。又案蔡行之爲先生行狀云。宗正少卿鄭公伯熊大理正薛公季宣。皆以經學行義聞於天下。公每見二公。必孜孜求益。修弟子之禮。是先生亦鄭氏門人也。

鄭薛門人袁徐再傳

文節陳止齋先生傳良

陳傅良字君舉。温州瑞安人。少有重名。授徒僧舍。士子莫不歸敬。薛良齋過之。啓以其端。已而束書屏居。良齋又過之。問治何業。先生陳其所得。良齋曰。吾懼子之累於得也。於是往依良齋而卒學焉。茅茨一間。聚書千餘卷。日考古咨今於其中。蓋從遊者凡七八年。伊洛之學。東南之士。自龜山廡山。外紹興以後。言理性之學者。宗永嘉。良齋後出。加以考訂千載。自井田王制。司馬法八陣圖之屬。該通委曲。無所施之實用。先生既得之。而又解剝於周官左史。變通當世之治具條畫。本末粲如也。乾道八年。登進士第。授秦州教授。未上。召爲太學錄。出判福州。罷。主管崇道觀。起知桂陽軍。歷提舉荆湖南路常平茶鹽事。轉

官兩浙提點刑獄入奏專留爲吏部員外郎擢祕書少監兼嘉王府贊讀除起居舍人起居郎光宗不過重華挂冠而出寧宗卽位以中書舍人召還兼侍講兼直學士院同國史院修撰罷而奉祠嘉泰三年授寶謨閣待制卒於家年六十七諡文節學者稱止齋先生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所著有周禮說三卷春秋後傳左氏章指共四十二卷毛詩解詁三十卷建隆編一卷讀書譜一卷西漢史鈔十七卷止齋文集五十二卷

謝山奉臨川帖子曰陳止齋入太學所得於東萊南軒爲多然兩先生皆莫能以止齋爲及門

經筵孟子講義

聖王不作諸侯放恣處士橫議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楊氏爲我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殍此率獸而食人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也仁義充塞則率獸食人人將相食吾爲此懼閔先聖之道距楊墨放淫辭邪說者不得作作於其心害於其事作於其事害於其政聖人復起不易吾言矣

聖王不作者言周之衰上無明天子也諸侯放恣者言上無明天子則下無賢方伯凡有國之君皆得自便縱欲而專利也處士橫議者言自天子至於諸侯皆失其道不復以明教化爲務則天下蕩然學術無統紀而世之處士各橫爲議論人自爲一說家自爲一書也楊朱墨翟之言盈天下者言處士橫議者雖多於其中獨有楊朱墨翟之教盛行而莫之抗也天下之言不歸楊則歸墨言從其說者之衆也舉天下

之能言者。不以楊朱爲師。則以墨翟爲師。而堯舜禹湯文武周公孔子之教。口口道也。楊氏爲我。是無君也者。此孟子之所以闢楊朱也。何也。朱之爲說曰。拔一毛而利天下。弗爲也。且夫惟天生民。有欲無主。乃亂。故人主者。天之所置。非天下徒尊之也。葵藿之於太陽。江漢之於海。鳥獸之於鱗鳳。皆此物也。而誰敢易之。是故天下之士。忘身以爲主。忘家以徇國。非直苟利祿也。假使世之學者。皆操楊朱之心。雖損一毛而不以利物。是無與事君者也。故曰。是無君也。墨氏兼愛。是無父也者。此孟子所以闢墨翟也。何也。翟之爲說曰。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且天之生物也。使之一本。父母是也。今夫人有父母。有兄弟。有夫婦。均此愛也。而先王立教。每爲之差。而獨隆於父。記曰。爲人子者。不可不私其父。不私其父。不可以爲人子矣。是故有東宮。有西宮。有南宮。有北宮。此言苟私其父。雖其父之伯仲。不可以不異宮也。又曰。資於事父。以事母。而愛同。天無二日。土無二王。國無二主。家無二尊。以一治之也。故父在。爲母齊。喪期者。無二尊也。此言苟尊其父。雖父之妃。不可以不殺服也。是之謂一本。假使世之學者。皆操墨翟之心。愛無差等。是人人而父也。故曰。是無父也。無父。無君。是禽獸也者。孟子極其弊而言之也。人所以相羣而不亂者。以其有君父也。有君在。則上下尊卑貴賤之分定。有父在。則長幼嫡庶親疏之分定。定則不亂矣。苟無君父。則凡有血氣者。皆有爭心。苟有爭心。不奪不廢。是人心與禽獸無擇也。公明儀曰。庖有肥肉。廄有肥馬。民有飢色。野有餓莩。此率獸而食人也者。此孟子舉公明儀之語。推廣言之也。公明儀以爲國君之肥馬在廄。而民飢。莩在野。是爲君者率獸而食人也。楊墨之道不息。孔子之道不著。是邪說誣民。充塞仁義。仁義充塞。則率獸而食人。人將相食者。蓋孟子終言楊墨之害。與禽獸無異也。且夫孔子之道。所以尊信於萬世者。非儒

人之力一朝一夕之故哉。蓋聖王不作，則教不明，禁不立，教不明，則曲學之論興，禁不立，則朋邪之類勝，及其末流而莫之救也。由此觀之，凡不本於孔子而敢爲異說者，豈不甚可畏哉！有聖王者作，豈可不深察哉。

昔者禹抑洪水而天下平，周公兼夷狄，驅猛獸而百姓寧，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詩云：戎狄是膺，荆舒是懲，則莫我敢承。無父無君，是周公所膺也。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說，距詖行，放淫辭，以承三聖者，豈好辯哉？予不得已也。能言距楊墨者，聖人之徒也。

抑遏也。兼，并也。言并治之也。膺，當也。言北當戎與狄也。懲，艾也。言南艾荆楚及羣舒也。承，止也。言天下莫敢禦之也。聞之曰：聖賢之生斯世，必以天下爲己任。當堯之時，洪水爲天下害，商之末，夷狄禽獸爲天下害，周之衰，亂臣賊子爲天下害，戰國之際，邪說詖行爲天下害，洪水夷狄之害，則生人不得安其居，不得安其居，則不得適其性矣。亂臣賊子之害，則生人不得定其分，不得定其分，則不得適其性矣。邪說詖行之害，則生人不得修其學，不得修其學，則亦不得適其性矣。是皆人心之所由紛亂而皆蔽也。聖賢者，天民之先覺，將使之啓迪人心，而歸於正者也。則以生人爲己任者，聖賢之責。此正人心以承三聖。孟子所以不得辭也。是故禹不抑洪水，周公不兼夷狄，驅猛獸，使斯人脫於不安其生之患，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相保也。則禹周公之責不塞。孔子不明亂臣賊子之罪，使斯人脫於不定其分之患，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相保也。則孔子之責不塞。孟子不辯邪說詖行之非，使斯人知所學，而君臣父子兄弟夫婦相保也。則孟子之責不塞。禹周公得君以行其道，則見之立功。孔孟不得君以行其道，則見之立言。凡以盡聖賢

之責而已。且夫禹周公人臣也。孔孟布衣也。夫爲人臣爲布衣。不敢不以天下爲己任。況尊爲天子。富有四海之內乎。今敵國之爲患大矣。播遷我祖宗。邱墟我陵廟。羶腥我中原。左衽我生靈。自開闢以來。夷狄亂華。未有甚於此者也。高宗崎嶇百戰。撫定江左。將以討賊。而沮於議和。孝宗憂勤十閏。經營富彊。將以雪恥。而屈於孝養。二聖人之責。至今猶未塞也。陛下以仁聖之資。嗣有神器。豈得一日而忘此邪。陛下誠一日不敢忘此。則當以天下爲己任。而不敢以位爲樂。所謂一日不敢忘此。則不敢以位爲樂者。每行一事。每用一人。必自警曰。得無爲敵國所侮乎。吾民困窮如此。吾士卒驕惰如此。吾內外之臣。背公營私如此。吾父子之間。歡意未洽如此。吾將何以待敵國也。常持此心。常定此計。周公豈欺我哉。則大義可明。大功可立矣。雖然。臣特因兼夷狄發明一事爾。若夫人心不正。豈止於此。皆陛下之所當講也。

止齋文集

王道至於周備矣。周之作誥曰。上下勤恤。惟曰。我受天命。丕若有夏。歷年式勿替有商。歷年處心積慮。蓋庶幾兼夏商之祚。訖於暴秦。略如其言。是道也。惟孔孟知之。孔子曰。周監於二代。郁郁乎文哉。吾從周。孟子亦曰。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是故合族以五世。自夏商用之。至周則繫之以姓。而弗別。雖百世而婚姻弗通。諸侯以五服。自夏商用之。至周九州之外。猶以爲夷。服鎮服蕃服。世一見。嗚呼備矣。後之傷今思古之士。往往謂周文弊。學者尙論三代。要當折衷於孔孟。且夫天命之難讎。非兢畏不能有也。人心之同然。非惻怛不能懷也。文武成康。積行累功之勤。誠有見於此者。讀書至刑人殺人。劓別人。君臣相勅。甚敬甚懼。服念誥教。至於旬時。至於再三。讀詩南雅。羣臣嘉賓兄弟朋友。故舊戍役之際。徒一觴豆。皆深致其

好備禮盛樂。以后妃之尊。猶知以酒醴勞慰行役僕馬辛苦。夫苟燕樂之。卽詠歌嗟歎之不足。夫苟刑戮之。卽戰戰焉有憂色。此非有利爲之也。畏天命焉耳。卽人心焉耳。嘗緣詩書之義。以求文武周公成康之心。考其行事。尙多見於周禮一書。而傳者失之。見謂非古。彼二鄭諸儒。崎嶇章句。窺測皆薄物細故。而建官分職。關於盛衰。二三大指。悉晦弗著。後學承誤。轉失其真。漢魏而下。號爲興王。頗采周禮。亦無過與服官名緣飾淺事。而王道缺焉。盡廢恭惟本朝純用周政。千載一時。爰自藝祖。不忍役一夫之力。而養禁旅。不欲使天下一吏得以專政。而罷方鎮。制度文爲。雖非周舊。而深仁厚澤。意已獨至。肆我列聖。浸以寬大。任子及於異姓。取士及於特奏。養兵及於剩員。甚者汗吏有敍復。重辟有奏裁。論議之臣。每不快此。而國家世守。重於更定。蓋周衰且千載。而詩書之意。於是焉在。豈不盛哉。熙寧用事之臣。經術舛駁。願以周禮一書。理財居半之說。售富強之術。凡開基立國之道。斲喪殆盡。而天下日益多故。迄於夷狄亂華。中原化爲左衽。老生宿儒。發憤推咎。以是爲用周禮之禍。抵排不遺力。幸以進士舉。猶列於學宮。至論王道不行。古不可復。輒以熙寧嘗試之效藉口。則論著誠不得已也。故有格君心正。朝綱均國。勢說各四篇。而爲之序如此。進周禮說序。

謂周禮爲非聖人之書者。則以說之者之過。嘗試之者不得其傳也。周禮說甚衆。獨鄭氏學至今行於世。鄭經生志以爲之傳焉耳。於其說不合。卽出己見。附會穿鑿。其舉而措之。斯世不可不復古。鄭慮不及此也。故曰說之者過。自劉歆以其術售之新室。民不聊生。東都之輿服。西魏之官制。亦頗采周禮。然往往抵牾。至本朝熙寧間。荆公王安石又本之爲青苗助役保甲之法。士大夫爭以爲言。安石謂俗儒不知古誼。

竟下其法。爭不勝。自是百年天下始多故矣。故曰嘗試之者不得其傳也。以是二者至廢周禮。此與因噎廢食者何異。讀夏君休所著井田譜。亦有志矣。鄭氏井邑若畫。蓋祖王制。王制晚雜出。漢文帝時。以海內畫爲九州。州必方千里。千里必爲國。二百一十。其後班固食貨志亦謂井方一里。八家各私田百畝。公田十畝。是爲八百八十畝。爲廬舍。蓋人二畝半云。且若此。夏君皆不取。漢以來諸儒鮮或知之者。其說畿內廣成萬步謂之都。不能成都謂之鄙。卽成縣者與之爲縣。成甸者與之爲甸。至一邱一邑。盡然以其不能成都成鄙。故謂之閒田。以其不可爲軍爲師。而無所專係。故謂之閒民。鄉遂市官皆小者兼大者。他亦上下相攝。備其數。不必具其員。歲登下民數於策。損益之。是謂相除之法。皆通論也。餘至纖至悉。雖泥於數度。未必皆叶。然其意要與時務合。不爲空言。去聖人遠。周禮一經。尙多三代經理遺跡。世無覃思之學。願以說者繆。嘗試者復大繆。乃欲一切駁盡爲嫌。苟得如井田譜與近時所傳林助本政書者數十家。各致其說。取其通如此者。去其泥不通如彼者。則周制可得而考矣。周制可得而考。則天下亦幾於理矣。夏休井田譜序。

盧鏞跋止齋集曰。余年二十四五時。從謝山全太史處借讀止齋集。最愛其歌詩。醇古經腴充滿。而亡友范子冬齋亦酷嗜之。手抄口誦。舉筆輒奉爲圭臬。太史沒後。此書不得復見。碌碌三十年。亦未暇尋訪。旣官於甌思。購之瑞邑。而書板適於癸巳初冬遭燬。因不復可得。乃以止齋春秋後傳從孝廉余君永森易得此冊。乙未十月望前。寓於郡城。風雨瀟瀟。時一展卷。如隔夢寐。舊學荒蕪。愧無以慰我故人也。

梓材謫案謝山修補止齋門人諸傳皆據止齋本集。知其有關學要者必多采錄。近歲甲午陳少宗伯碩士師與宮海颯中丞重萊止齋詩集五卷文集十九卷附錄一卷梓材及馮君靈濠間預校讎。旋檢月船生盧氏跋語知前人多愴愴於是集有如此。

附錄

寧皇以舊學思止齋嘗謂韓侂胄曰陳傅良今何在。卻是好人。對曰臺諫論其心術不正。上遂不復召。寧宗之立止齋豫有贊策功。

寧宗每見左右有請輒曰無作聰明亂舊章。蓋止齋教也。補

呂東萊與朱侍講書曰示諭明白勁正誠中近歲諸人之病蓋所謂委曲將護者其實夾雜患失之病豈能有所孚格君舉近來議論簡徑無向來崎嶇周遮氣象甚可喜也。又答潘叔度書曰陳君舉最長處是一切放下如初學人正未易量。

陳龍川與先生書曰亮與元晦所論本非爲三代漢唐設且欲見此道在天地間如明星皎月閉眼之人開眼卽是安得有所謂暗合者天理人欲豈是同出而異用只是情之流乃爲人欲耳人欲如何主持得世界而尊兄乃名以跳踉叫呼擁戈直上元晦之論只是與二程主張門戶而尊兄乃名之以正大且地步不正嗟乎冤哉吾兄一世儒者巨擘其論如此亮便應閉口藏舌不復更下注腳。

葉水心題張君所注佛書曰蜀人范東叔在學省每晨必誦楞嚴陳君舉與隣省問爲誰東叔拱而後對君舉戲曰吾以爲老卒所課耳予問東叔要義何在東叔沈思久之曰如雞候鳴顧瞻東方已有晴色此

是逼撲到緊切處。予聞而太息。夫其所知。止於此乎。

止齋學侶

知州陳先生武

陳武字蕃叟。瑞安人。止齋先生族弟也。於書無所不讀。尤長於春秋。芮祭酒雅重之。成淳熙進士。累官至國子正。入慶元黨籍。學禁解。起爲祕書丞。累遷國子司業。進祕書監。乞外。制辭有曰。爾早以經學。藹然時名。退之方誨於諸生。下惠遽甘於三黜。逮改絃而更張。旋拔茅而彙進。方諧士論。乃控忱辭。其後以右文殿修撰知泉州。先生與止齋同學。而名齊之。其論文不喜南豐。補

祖望謹案朱子文集語類有講學語。

副使陳易庵先生謙

陳謙字益之。止齋之從弟也。乾道壬辰進士。歷官寶謨閣待制。江西湖北副宣撫使。著毛詩解。詁周禮說。補○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著有續周禮說。續毛詩解。續春秋後傳。續左氏章指。易庵集水寧編。雁山詩記。

謝山跋宋史陳謙傳曰。開禧用兵。而慶元之黨禁弛。然諸君子雖少挺。而又以言恢復事遭物論矣。水心稼軒且不免。何況其他。嗟乎。開禧之事時也。其人非也。然知其不可而爲之。則機有可乘。雖公山佛肸當爲一出。況平原託王命以行之者乎。若水心之固辭草詔。其胸中早秩然矣。平原旣死。羣小借此口實。以逐去諸君子。黑白混淆。宋之所以終於不競也。陳益之。淳熙遺老。晚以邊才復用。再

起再蹶。其料皇甫斌安襄城保漢陽。水心所謂有三大功。不特無銖寸之賞。而反以爲罪者。宋史詆其呼侂胄爲我王。以予考之說部。則莆田陳謙之事也。謙與謙字相近。遂妄加之。曾謂以益之風節。而出此乎。

宣獻黃文叔先生度

黃度。字文叔。新昌人。好學讀書。祕書郎張淵見其文。謂似曾子固。登隆興進士。知嘉興縣。入監登聞鼓院。行國子監簿。疏請屯田復府衛。以銷募兵。具屯田府衛十六篇上之。遷監察御史。時光宗以疾。不過重華宮。先生上書切諫。又與臺諫官劾內侍陳源楊舜卿林億年。上不聽。遂出修門。上諭使安職。先生奏有言責者。不得其言。則去。寧宗立。詔復爲御史。改右正言。韓侂胄驟竊政柄。先生具疏論其姦狀。侂胄假御筆除先生直顯謨閣。知平江府。先生言諫臣不得效一言。非國之利。固辭。乃詔以冲佑祿歸養。俄知婺州。自是紀綱一變。大權盡出侂胄。而先生爲冲佑觀者六。然侂胄素嚴憚先生。不敢加害。起知泉州。辭。乃進寶文閣奉祠。如故。侂胄誅。召除太常少卿。累遷江淮制置使。賜金帶以行。至金陵。罷科糴輸送之擾。活饑民無算。遷寶謨閣直學士。先生以人物爲己任。推挽不休。每曰。無以報國。惟有此耳。十上引年之請。不許。爲禮部尙書。兼侍讀。旋以煥章閣學士知隆興府。歸越。提舉萬壽宮。嘉定六年卒。進龍圖閣學士。贈通奉大夫。諡宣獻。先生志在經世。而以學爲本。作詩書周禮說。雲濠案葉水心作先生墓誌。稱有詩書五十卷。周禮五卷。著史通。抑僭竊。存大分別。爲編年。不用前史法。至於天文地理。井田兵法。卽近驗遠。可以據依。無迂陋牽合之病。又有藝祖憲監仁皇從諫錄。屯田便宜歷代邊防行於世。堦周南仲爲池州教授。會先生

以言忤當路。御史劾先生。并罷之。先生與南仲俱入僞學黨。參史傳。

梓材謹案先生著有書說七卷。直齋書錄解題謂其篤學窮經。老而不倦。晚年制闈江淮。著述不輟。時得新意。往往晨夜叩書塾爲友朋道之。又案黎洲原表列先生於良齋之門。而徧考載籍。殊無明文。以與止齋一見如故。列爲止齋學侶可也。其謚宣獻。見呂氏光洵所作書說序。而宋史遺之。

忠文徐宏父先生誼別爲徐陳諸儒學案

文節薛象先先生叔似別見良齋學案

太學鄭先生鑑

鄭鑑字自明。長樂人。爲太學諸生。數與止齋遊。試進士不第。以釋褐仕於朝。以喜事嫉邪。取名於世而死。止齋哀之曰。自明若不愛其死者。然其事母孝。不敢違。晚得師友。務爲靖恭閒雅。不苟坐立。雖一飲食。亦必揣度無害。乃下口。自明可謂重其死矣。參止齋文集。

附錄

張南軒與朱元晦書曰。鄭自明直言亦不易。朝廷容受固可喜。但未見用其言。而自明兩遷矣。在言者亦更須審顧也。

止齋同調

提刑唐說齋先生仲友別爲說齋學案

少卿錢白石先生文子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文端戴岷隱先生溪

戴溪字肖望。雲濠。案沈光作先生春秋講義序稱先生字少望。永嘉人。少有文名。淳熙五年爲別頭省試第一。監潭州南嶽廟。紹熙初。主管吏部架閣文字。除太學錄。兼實錄院檢討官。正錄兼史職。自先生始。升博士。奏兩淮當立農官。若漢稻田使者。主客均利。以爲救農之策。除慶元府通判。未行。改宗正簿。累官兵部郎。張巖督師京口。除授參議軍事。數月。召爲資善堂說書。由禮部郎六轉爲太子詹事兼祕書監。景獻太子命先生講中庸大學。復命類易詩書春秋語孟資治通鑑各爲說。以進。權工部尚書。除華文閣學士。嘉定八年。以宣奉大夫龍圖閣學士致仕卒。贈特進端明殿學士。理宗賜諡文端。參史傳。○雲濠案謝山劄記先生著有易經總說二卷。曲禮口義二卷。學記口義二卷。詩說續讀詩記各三卷。春秋說三卷。通鑑筆議三卷。石鼓論語孟子答問各三卷。岷隱文集復讎對清源志。

止齋家學

陳先生說

陳說字習之。永嘉人。從學於止齋。其兄謙以文字知名當世。所交多聞人。先生因得從之問學。

梓材謹案先生爲易庵弟。則亦止齋從弟也。

止齋門人袁徐三傳

文懿蔡先生幼學

蔡幼學字行之。瑞安人。未冠。從止齋遊。朝夕侍側者十年。止齋勉以前輩學業。中乾道八年進士第。授廣

德教授。歷敕令所刪定官武學博士太學博士祕書省正字校書郎著作佐郎。出提舉福建常平茶事奉祠。凡八年。知黃州福建提刑。未上。召爲吏部郎官國子司業兼權中書舍人宗正少卿。遷中書舍人兼侍講。除刑部吏部侍郎兼直學士院。改兼侍讀。出知泉州。尋提舉興國宮。知建寧府。復提舉萬壽宮。嘉定十年。召權兵部尚書兼太子詹事。卒。陳同甫亮言。吾常與陳君舉極論。往往擊杯案。聲撼林木。行之在旁。邈若無聞。客散。忽語吾道一爾。奚皇帝王霸之云。吾方數辯而行之。橫啓縱闔。援古證今。抵夜接日。若懸江河。吾謝不能。乃已。嘗續司馬溫公公卿百官表。年歷大事記。備忘辨疑。編年政要。列傳舉要。百餘篇。修。

梓材謹案。先生所著國史編年政要四十卷。國朝實錄舉要十二卷。宰輔拜罷錄一卷。續百官公卿表二十卷。質疑十卷。青得外制集八卷。內制集三卷。年歷大事記。文懿公集。西垣集。春秋解。訓宋通志。五百卷。謝山學案。劄記。誤屬其子範。

謝山奉臨川帖子二曰。閣下於徐忠文公而下。牽連書蔡文懿公幼學。呂太府祖儉。項龍圖安世。戴文端公溪。皆爲陸子弟子。則愚不能無疑焉。浙學於南宋爲極盛。然自東萊卒後。則大愚守其兄之學爲一家。葉蔡宗止齋。以紹薛鄭之學爲一家。遂與同甫之學鼎立。皆左袒非朱。右袒非陸。而自爲門庭者。故大愚與朱子書。且有江西學術全無根柢之言。而朱子非之。蔡行之曾見陸子。有問答見年譜。然行之爲鄭監嶽堦。少即從監嶽之兄敷文講學。而止齋乃敷文高弟。故行之復從止齋。今觀行之所著書。大率在古人經制治術講求。終其身固未嘗名他師也。肖望亦爲其鄉里之學。項平甫來往於朱陸之間。然未嘗偏有所師。要未有確然從陸子者。儻以陸子集中嘗有切磋齋厲之語。遂

謂楊袁之徒侶焉。則譜系紊而宗傳混。適所以爲陸學之累也。

文肅曹先生叔遠

曹叔遠字器遠。瑞安人。少學於止齋。年十九。以春秋魁鄉薦。登紹熙第。久之。薦爲國子錄。忤韓侂胄。罷通判涪州。歷四川節度守。遂寧營卒之亂。過境不敢肆暴。曰。此江南好官員也。入朝爲工部郎。出知袁州。以太常少卿召權禮部侍郎。終徽猷閣待制。諡文肅。所著有周官講義。雪濼案。謝山劄記。先生又著永嘉年譜。地譜。名譜。人譜。二十四卷。

推官呂先生聲之

簽判呂先生冲之合傳

呂聲之字大亨。新昌人。以能詩名。師陳止齋。而友蔡行之。同升太學。壁記題名。先生在止齋之下。行之之上。是年止齋行之。皆登進士。而先生不第。或戲之曰。所謂厄於陳蔡之間者也。嘉定間。累官昭信節度推官。有沃洲雜詠。從弟冲之。亦師止齋。簽判南康軍。講道白鹿書院。有壁經宗旨。

章先生用中

章用中字端叟。平陽人。先生從止齋最久。又因止齋之金華。依呂東萊。之霽州。依薛良齋。由是顯名。

陳先生端己

陳端己字子益。平陽人。從止齋學。

主簿林先生頤叔

林頤叔字正仲瑞安人與弟淵叔俱受業止齋先生寬整有局量登乾道第任羅源簿民俗火葬先生導以冢斃惡俗始革有大辟坐刃殺者辨其屍爲瘡且溺死也釋之遷建康戶部酒庫監丁父憂哀毀成疾臨歿誦夢中語曰世衰道不淪作者興起因振手而逝修

司戶林先生淵叔

林淵叔字懿仲瑞安人登淳熙十一年進士第終於揚州司戶先生從陳止齋學於城南書社其後止齋所至先生亦僦旁舍不去永嘉崇重師友前一輩盡學緒幾墜先生復修故事後一輩趨和之而後知有師弟子之禮

沈先生昌

沈昌字叔阜瑞安人與蔡行之同門年皆少皆有俊聲而先生早夭

洪先生霖

洪霖天台人事止齋甚謹

隱君朱先生黼

朱黼字文昭平陽人也學於止齋不事舉業嘗著紀年備遺一百卷統論一卷始堯舜迄五代若呂武莽不等皆削其紀年水心爲之序且曰此書一出義理所會寶藏充斥人始知其能傳陳氏學也躬耕南蕩山以老修

朱文昭誌

三代以上。不過曰天而止。春秋以來。一變而爲諸侯之盟誼。再變而爲燕秦之仙怪。三變而爲文景之黃老。四變而爲巫蠱。五變而爲災祥。六變而爲符讖。人心泛然。無所底止。而後西方異說。乘其虛而誘惑之。
補

教授胡先生時

胡時字伯正。樂清人也。乾道進士。風姿粹美。初得第。權貴欲妻以女。且示以匱具之盛。辭曰。老姑家貧。曾許以女嫁我。不可負約。時人義之。師事止齋。官袁州教授。補

教授高先生松

高松字國楹。福寧人。少遊止齋之門。不專事科舉之學。黎明而起。夜內而止。讀書益多。聞見益廣。華枝蔓葉。自然消落。以是不合於俗。同學多先達。而先生晚始得成進士。又洊丁艱。益肆力於學。尋授台州教授。啓迪有方。一時州縉紳皆出其門。故例撰講章。據案抗聲讀。名曰讀書笑。曰。是何所發明邪。令更進迭問。疑難交發。滿意而退。士人歡服。學校大興。而病卒矣。葉水心銘其墓。修

雲濠謹案。萬季野輯儒林宗派。朱子門人高松。字子合。龍溪人。是同時有兩高松也。故謝山於是傳初註。又從朱文公學六字。而旋抹之。

梓材謹案。止齋集有送長溪高國楹從學朱元晦詩云。洛學今無恙。東南屬此翁。從遊雖已晚。趨向竟誰同。一第收良易。遺經語未終。歸期定何日。我欲叩新功。據此則謝山初注。又從朱文公學是也。

侍講倪先生千里

倪千里字起萬東陽人也。學於止齋。傳其春秋之學。淳熙進士。戶外之屨恆滿。累官監察御史。公餽不入門。私書不出闕。退食蕭然如山居。遷右正言。以論事忤大臣。除起居舍人。至侍講。卒。贈右文殿修撰。補

梓材謹案東陽縣志載先生七歲能熟誦九經諸子。又稱其受學於呂祖謙。則先生亦東萊門人也。金華府志載其入上庠。月書總列學者宗之。

知州徐先生筠

徐筠字孟堅清江人。進士。知金州。周禮微言十卷。記其所聞於止齋者。嘗述止齋之言曰。周禮綱領有三。養君德。正紀綱。均國勢。鄭氏註誤有三。以漢儒之書釋周禮。以司馬法之兵制釋田制。以漢官制之襲秦者比周官。補

幹官黃先生章

黃章字觀復新昌人。禮部尚書度中子也。學於止齋。嘗爲幹官。檢身以正。與人以恕。講學以達於道德性命。應事以通於變故。倉猝其卒也。師友皆痛惜之。水心爲銘其墓。

袁先生申儒

袁申儒者建陽人也。學於止齋。爲其詩傳序。補

社令林先生子燕

林子燕字申甫樂清人也。止齋之壻。慶元進士官太社令。有孝行。補

兵部吳先生漢英

吳漢英字長卿江陰人也。乾道進士。累仕至湖南運幕。陳文節公止齋將漕時。率諸生與寮屬之好學者。講道嶽麓。一日。叩先生所學。以毋自欺對。止齋歎曰。吾得友矣。而先生亦自是從止齋日親。光宗卽位。有旨減湖南月椿之太重者。止齋盡以委先生斟酌行之。喜曰。君所謂非苟知之。亦允蹈之者也。遂薦於朝。謂奮自儒科。期爲有用之學。見於吏事。本之不欺之心。知繁昌縣。通判滁州。皆有聲。詔與六院差遣。安豐。奏淮北流民四十萬。且叩淮政府以問先生。疑其爲妄。已而果然。除監都進奏院給事中。鄧友龍以邊議爲南淮宣諭使。問曰。何以助我。先生不答。退而以書止之。友龍不悅。竟潰而歸。除大理丞。韓侂胄之死也。堂吏三人下獄。先是朝臣多結此三人者。獄起。洵洵先生懼爲薦紳禍。得其所與往來書盡焚。但竄籍三人而已。嘉定元年。除大宗正丞。條上三事。曰。順祖宗之法。曰。清中書之終。曰。滅四川之賦。除太常丞。中貴人營園亭於郊。邱前先生欲劾之。中貴人遽撤去之。遷權兵部郎。面陳三事。一論沿邊形勢。二論銅鑼漏泄。三論宗室有罪久閉非宜。上皆嘉納。施行丞相錢象祖方倚先生爲助。史彌遠忌之。因其乞外。罷官。予祠。先生平居無嫚語。無慢容。縑素之衣。十年不易。皆其毋自欺之學所得也。而於國朝典故考訂尤詳。是則止齋之瓣香歟。所著有歸休集十九卷。補

節度吳雲壑先生琚

吳琚字居父。一字雲壑。憲聖太后猶子也。止齋在太學。執弟子禮。惜名畏義。不以戚畹自驕。范石湖陸放翁輩引爲師友。項平甫輩則其客也。尤工翰墨。孝宗萬幾之餘。卽命中使召之。論詩作字。呼之爲哥。光宗呼之爲舅。滿朝之爭過宮也。先生密奏孝宗。謀所以安光宗者。因擬進諭旨曰。予與皇帝之情。初無疑問。

比以過宮稍希。臣寮勸請。反涉形迹。殊不知三宮聲問絡繹。豈在一月四朝。方爲盡禮。今天氣尚暑。過宮常禮宜免。如欲相見。予當自招皇帝矣。會孝宗崩。不果。趙忠定公之定策也。先謀於先生。先生密奏憲聖曰。某官傳道聖語。敢不控謁。竊觀今日事體。莫如早決大策。以安人心。垂簾之事。止可行之旬浹。久則不可。願聖意察之。憲聖曰。是吾心也。於是大計遂定。忠定欲先生出入通宮禁廟堂之意。先生欲重體貌。求慈福宮使。否則提舉中祕書。忠定難之。乃以韓侂胄任之。侂胄佯爲曲謹。雖一秩必以請。忠定墮其計。遂爲所陷。垂歿。謂其從子崇。蘇曰。悔不用居父。以致今日。先生與侂胄爲密姻。黨事既起。先生畏遠權勢。委曲遜之。然密爲諸君子地。言於憲聖。以不宜進究往事。外人多不知也。侂胄忌之。謂其弟曰。二哥祇喜引許多秀才上門。何也。然以憲聖故。不敢有加於先生。一日。招同賞花。極歡閒。問先生曰。肯爲成都之行否。先生對曰。更萬里亦不辭。侂胄笑曰。恐太母不肯放兄遠去耳。然終不欲其在朝。歷帥荆襄鄂三路。終於開府儀同三司。鎮安軍節度使。判建康府。江南東路安撫使。兼行營留守。吳曦之復帥蜀。惟先生言其必反。後果驗。太常議諡。謂其功有人所不盡知者。朝廷後卹忠定。先生子綱亦以密奏進其始末。史彌遠以吳韓本密姻。疑之不錄。時人以爲屈補。

沈先生體仁

沈體仁字仲一。瑞安人。石經先生彬老之後也。雲濠案。慈湖集。深明閣記。以彬老爲先生族曾王父。彬老自汴都擲石經春秋以歸。戒子孫世守之。不得以學官廢春秋。輟其業。先生築深明閣以奉之。志意閑雅。鄙遠聲利。師事止齋。記其言。觀其行。老而益恭。其取友適館授粲。死而不貳。歲或饑。卽發施。或有所建置。

及荒賑而不以爲德。役成而不以爲功。或偶汗漫敗事。亦無恨意。不追謂首議者。雅愛水心之文。手鈔自
甲至癸。將卒。戒其子曰。必得其文。以銘吾墓。補

胡季隨先生大時

直閣沈先生有開。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少保趙先生希錡。別見徐陳諸儒學案

黃氏家學

幹官黃先生章。見上止齋門人

黃氏門人

正字周山房先生南。別見水心學案

戴氏門人

胡季隨先生大時

周斂齋先生奭。並見嶽麓諸儒學案

郡守宋先生之源。別見清江學案

蔡氏家學。袁徐四傳

侍郎蔡先生範

蔡範。字尊甫。文懿第四子。編宋通志五百卷。守衢。化行山。喇。總。郡。侍郎。差。溫。州。番。總。

蔡氏門人

忠文周先生端朝別見嶽麓諸儒學案

博士李三江先生元白別見廣平定川學案

倪氏門人

知州虞遠齋先生復

虞復字從道義烏人也。學於倪起萬。以進士爲楊村酒官。上四十八規。理宗大喜。累官大宗正丞。知信州。史嵩之開督府。以御札盡收。列郡利權。先生以上表進。愛養根本之說。忤旨。除都官郎。御史金淵因承望。劾之。奉祠。已而知興化軍不赴。鄭清之再相。亦惡之。退居東巖。十有五年。董文清公槐相。力薦於朝。改尙書郎官。輪對。舉大學正心誠意爲綱領。分好樂忿懣爲節目。援漢文帝止造露臺以爲戒。上嘉納之。知瑞州。以疾辭。著有成己集。告蒙集。告忠集。遠齋集。共八十卷。補

止齋續傳

宗正木先生天駿別見南軒學案